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年度报告

(全文)

二〇一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6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1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31
第十节	重要事项.....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胡宁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监事李忠代为行使表决权。

没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王大壮、总会计师王毅及会计主管人员范国燕声明：保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YANG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2.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大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杨志国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曹旭

联系地址：沈阳市铁西区卫工北街 46 号（110026）

联系电话：024-25553506

联系传真：024-25553060

电子信箱：000698@126.com

4. 公司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沈大路 888 号（110141）

公司办公地址：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卫工北街 46 号（11002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ychem.com>

电子信箱：sychem@sychem.com

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办公室

6.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沈阳化工

股票代码：000698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9 年 7 月 9 日

地点：沈阳市开发区工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131000002654（1-1）

税务登记号码：21011424349007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20002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利润总额及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2011年	201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
营业总收入(元)	10,092,193,621.18	7,484,080,187.37	34.85%	4,505,812,206.44
营业利润(元)	141,054,891.93	191,642,213.74	-26.40%	39,174,343.80
利润总额(元)	251,467,494.19	216,282,072.40	16.27%	56,381,12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9,652,969.07	214,838,534.53	-2.41%	68,595,56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5,406,934.86	197,273,010.52	-41.50%	54,895,08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0,375,286.55	717,176,737.54	-73.45%	183,126,161.78
	2011年末	201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年末
资产总额(元)	6,836,697,181.16	6,873,430,688.21	-0.53%	7,045,007,689.67
负债总额(元)	3,615,999,544.34	3,863,779,959.60	-6.41%	4,246,161,34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222,008,240.23	3,012,355,271.16	6.96%	2,797,516,736.63
总股本(股)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0.00%	660,928,528.00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年金额	2009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4,733.33		125,902.75	1,841,802.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243,600.44		23,724,249.54	8,077,556.68
债务重组损益	1,373,955.14		-457,600.00	-87,072.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65,024.61		1,247,306.37	7,374,494.45
所得税影响额	-28,821,953.92		-6,964,378.57	-3,461,728.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9,858.73		-109,956.08	-44,568.30
合计	94,246,034.21	-	17,565,524.01	13,700,484.23

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2	0.33	-3.03%	0.10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2	0.33	-3.03%	0.1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5	0.298	-41.28%	0.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73%	7.40%	-0.67%	2.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5%	6.79%	-2.64%	1.9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9	1.09	-73.39%	0.28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元/股)	4.875	4.558	6.95%	4.233
资产负债率 (%)	52.89%	56.21%	-3.32%	60.27%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906,549	5.13%						33,906,549	5.13%
1、国家持股	33,800,000	5.11%						33,800,000	5.11%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06,549	0.02%						106,549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27,021,979	94.87%						627,021,979	94.87%
1、人民币普通股	627,021,979	94.87%						627,021,979	94.8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60,928,528	100.00%						660,928,528	100.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3,800,000	0	0	33,800,000	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	2011年8月8日
合计	33,800,000	0	0	33,800,000	—	—

注：由于相关手续尚未完成，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尚未实现流通。

二、近三年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近三年，公司无股票发行及上市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公司 2008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1 年 8 月 8 日，由于相关手续尚未完成，该股份尚未实现流通。

(二) 公司现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东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75,755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77,20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08%	218,663,539	33,800,00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5,124,66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4,499,93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3,264,053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3,256,72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2,208,461		
汪剑绯	境内自然人	0.26%	1,718,840		
徐志良	境内自然人	0.25%	1,680,000		
梁锦辉	境内自然人	0.23%	1,494,200		
赵诚恺	境内自然人	0.20%	1,3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124,663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99,933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264,053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3,256,72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2,208,461			人民币普通股	
汪剑绯	1,718,840			人民币普通股	

徐志良	1,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梁锦辉	1,494,2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诚恺	1,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LOF)	1,253,01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代表人：王大壮

成立日期：1995 年 12 月 7 日

注册资本：10,319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石油化工产品、设备、压力容器、PVC 手套、人造皮革制造；石油化工产品研制、设计、开发；建筑安装工程设计、施工，客货运输，石化技术转让、咨询服务等

2、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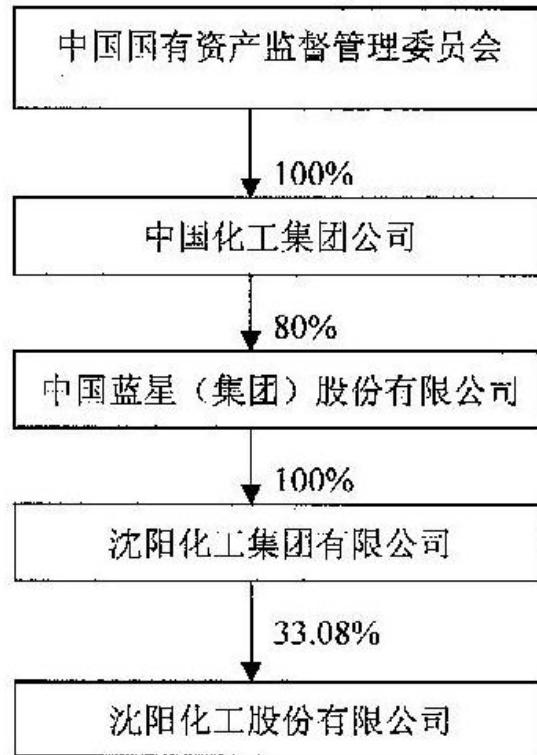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任建新

注册资本：1,221,189.94 万元

企业类型：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化工新材料、化学清洗、防腐、水处理技术和精细化工产品；研究、制造、应用反渗透膜及其设备；推广转让技术，承揽国内外各种清洗业务；自动化工程设计、应用服务；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承包境外化工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咨询服务、房屋出租。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王大壮	董事长	男	50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14,567	14,567		0.00	是
李忠臣	董事	男	45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1.60	否
孙泽胜	董事、总经理	男	41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48.16	否
王毅	董事、总会计师	女	48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3.20	否
周振江	董事	男	58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0.00	是
杨志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54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7,414	7,414		29.20	否
钟田丽	独立董事	女	56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00	否
李国运	独立董事	男	66	2009年12月29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00	否
齐法滋	独立董事	男	62	2011年10月14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0.75	否
许卫东	监事	男	45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7.73	否
李忠	监事	男	43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0.00	是
胡宁	监事	女	44	2010年02月04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0.00	是
姜文凤	监事	女	46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7.60	否
杨晔	监事	女	47	2010年01月19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6.13	否
张振阳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5,230	5,230		37.20	否
田奇宏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2,597	2,597		33.20	否
张国瑞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1.31	否
周东铭	副总经理	男	47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1.20	否
李春明	副总经理	男	54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6.25	否
单宝凡	副总经理	男	47	2009年11月05日	2012年11月05日	0	0		31.20	否
杨光	独立董事	男	56	2009年11月05日	2011年09月29日	0	0		2.25	否
合计	-	-	-	-	-	29,808	29,808	-	372.98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近 5 年工作经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王大壮	曾任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等职。现任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泽胜	曾任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处处长、总经理助理、总经济师等职。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经理。
周振江	曾任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生产准备处处长、总经理助理。2002年起任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毅	曾任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审计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李忠臣	曾任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	
杨志国	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钟田丽	现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兼任基础学院院长、辽宁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沈阳市会计学会副会长等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兼任基础学院院长、辽宁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沈阳市会计学会副会长等职。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联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国运	曾任辽宁省计划委员会军交处科员、辽宁省计划委员会综合处处长、辽宁省计划委员会投资处处长、辽宁省计划委员会（发改委）副主任、省第九届政协常委、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等职。于 2008 年 1 月份退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齐法滋	曾任沈阳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沈阳市政府副秘书长，沈阳市乡镇企业局局长，沈阳市商委主任，沈阳市政府金融办主任，沈阳市政府副市级巡视员。		现任沈阳市信用担保协会名誉会长，中国汽车零部件工业公司高级顾问。
李忠	曾任沈阳银象橡胶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等职。现任公司监事、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会计师。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胡宁	曾任沈阳第四橡胶厂审计员、审计监察处副处长、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沈阳化工集团工程项目建设指挥部监事办主任	现任沈阳化工集团工程项目建设指挥部监事办主任	
杨晔	曾任公司办公室秘书。现任公司办公室文书。		
姜文凤	曾任本公司房产处副处长、工程处副处长、预决算处副处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预决算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许卫东	曾任本公司党委办公室秘书、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办公室主任。		
张振阳	曾任本公司总办主任、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国瑞	曾任公司办公室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田奇宏	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东铭	曾任公司供应处处长，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丙烯酸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单宝凡	曾任公司设计所所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春明	曾任公司生产处调度、调度长，公司农药分厂厂长，公司聚氯乙烯分厂厂长，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及独立董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经营目标责任确定。

2、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和监事：公司董事长王大壮、监事李忠在公司股东单位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公司董事周振江、监事胡宁在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

四、报告期内，选举、离任、聘任或解聘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光因在公司任独立董事满六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可以连选连任，但任期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特向公司提出辞职申请。经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齐法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员工 4,298 人，其中：生产人员 2,556 人，销售人员 105 人，技术人员 388 人，财务人员 61 人，行政人员 613 人，其他人员 575 人。

按教育程度分类：大学本科及以上 826 人，大专 1,082 人，高中及同等学力 1,228 人，初中及以下 1,162 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结构现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

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要求。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对公司的关联交易的决策和程序有明确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

（二）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与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不仅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做到“五分开”，而且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控股股东对本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

（三）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董事选聘程序、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

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均能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掌握董事应具备的相关知识，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与董事会、股东大会，能够做到勤勉尽责、审慎决策。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确保了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四）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监事选聘程序、监事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各位监事均能了解监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定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五）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工明确，能忠实履行职务，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对公司日常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管理控制作用。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考核，充分提高了管理层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六）独立性情况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对大股东不存在依赖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在出席本公司各项会议中，对各项议案均能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关注公司治理

财务及生产经营状况。报告期内，三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分别从行业和财务的角度尽职尽责地进行专业分析和发表独立意见，并未提出异议。公司能够保证独立董事与其他董事具有相同的知情权。

在会计年度结束后，三位独立董事在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后，与公司总会计师及年审注册会计师就 2011 年度审计工作的计划进行了充分沟通，保证了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钟田丽	7	7	0	0
李国运	7	7	0	0
杨光	5	4	1	0
齐法滋	2	2	0	0

四、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做到了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经理人员、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

（二）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拥有，采购和销售系统由公司独立拥有，公司对以上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

（三）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独立在银行开户，并建立了独立的、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

（四）机构方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

其职能部门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五）业务方面：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有完整的供应、销售、管理等系统，具备独立的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及其下属的其他单位没有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以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为核心的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公司内控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较好地遵守了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定，提高了公司经营的效益及效率，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确保了公司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协调、有序、高效运行。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六、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目前按照岗位、公司业绩等指标通过综合考评获得薪酬。公司先后制订了多个内部考核制度对高级职员进行综合考核，并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工作计划和发展目标，实行个人薪酬与经济效益挂钩的承包奖惩机制，年终董事会根据效益完成情况决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岗位安排。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五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11 年度银行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银行授信业务担保事项的

议案

- (7) 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 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以上决议的详细内容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总体情况回顾

(一) 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1年，受通胀压力和欧债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石化产品市场受其影响起伏多变。上半年化工产品市场需求旺盛，在高油价的推动下，公司糊树脂、丙烯酸及酯等主导产品价格不断攀升。但进入下半年，受下游需求萎缩、同行业产能扩张、成本快速上升等因素影响，化工市场一路走低，产品销量和价格直线下滑，生产经营遇到极大困难和挑战。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全体员工通过优化生产、抢拼市场、强化管理、控制成本等有效措施，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济目标，销售收入历史性突破100亿元，公司一举跨入百亿企业行列。

报告期内，公司50万吨/年催化热裂解制乙烯（CPP）项目在赢得国家发改委有关院士及专家的高度评价后，经公司申请，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批准了公司增加72万吨原油采购指标，指标的获批实现了公司CPP和DCC两套装置基础资源的完全配置。

报告期内，公司主导产品糊树脂在做稳印度市场的基础上，成功开发了巴基斯坦、伊朗及俄罗斯等市场，产品出口量及出口创汇值均创造了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资金计划管理，严控费用支出，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全年发行了5亿元短期融资券，进一步降低了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科技创新，对产品质量、定额消耗实施跟踪报警，万元产值能耗同比下降4.5%，顺利通过了国家发改委“千家节能企业‘十一五’节能指标”的考核。

报告期内，公司“星塔”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评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液氯、盐酸、二氧化硅三种产品荣获了“辽宁省名牌产品”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医用手套专用糊树脂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了辽宁省科技进步二等奖；《采用副产四氯化硅为原料生产白炭黑项目》被列为沈阳市科技计划。公司全年申请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4项，新授权专利3项。

2012年年初公司完成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工作，并通过了专家复审及网上公示。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由目前的25%调整为15%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1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009,219万元，净利润21,081万元。公司主导产品完成情况：烧碱18万吨，糊树脂12万吨，汽油15万吨，柴油10万吨，环氧丙烷4万吨，丙烯12万吨，丙烯酸及酯20万吨，聚乙烯6万吨。

（二）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氯碱化工、石油化工及深加工产品等。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石油化工行业	801,759	737,817	7.98	41.18	49.32	-5.01
氯碱化工行业	192,796	156,220	18.97	11.08	2.93	6.42
轮胎模具行业	2,324	1,821	21.64	-35.09	-35.50	0.49
其他行业	12,341	11,214	9.13	265.87	275.06	-2.23

2、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糊树脂	130,099	100,284	22.92	16.36	11.99	3.01
汽油	117,535	109,799	6.58	8.21	9.43	-1.04
柴油	70,444	72,100	-2.35	-3.33	-1.67	-1.73
环氧丙烷	28,755	27,601	4.01	42.42	38.88	2.45
丙烯	58,881	55,730	5.35	122.34	157.18	-12.82

烧碱	31,177	25,676	17.64	41.67	3.23	30.67
丙烯酸及脂	195,796	140,604	28.19	-2.20	-1.05	-0.83
聚乙烯	57,633	66,217	-14.89	43.65	65.09	-14.92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41.69%；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22.18%。

4、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6,589	2.43%	-56.51%	主要系本年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超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所致。
应收账款	2,012	0.29%	-74.07%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处置子公司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所致。
预付账款	21,520	3.15%	96.97%	主要系本年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存货	44,325	6.48%	-24.06%	主要系本年存货周转加快所致。
在建工程	35,522	5.20%	142.09%	主要系本年 50 万吨/年热裂解(CPP)项目为扩大再生产新增技改项目所致。
工程物资	1,114	0.16%	370.51%	主要系本年 50 万吨/年热裂解(CPP)项目为新增技改项目购置工程物资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273	1.36%	202.37%	主要系本年本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催化剂所致。

5、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本年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1,654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038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396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296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8	71,718	-7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6	-31,626	3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96	-21,696	1.84%

二、对公司未来的展望

(一) 行业的发展趋势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2012年，化工市场形势异常严峻，市场竞争不断升级，总体形势不容乐观。主要表现在：一是欧债危机愈演愈烈，欧美经济体需求萎缩，全球经济面临不断增加的下滑风险；二是国内同行业产能增速不减，今年糊树脂将新增产能29万吨，总产能达到近100万吨；丙烯酸丁酯将新增产能26万吨，总产能达到121万吨，而下游需求动力不足，供过于求的矛盾突出；三是电、蒸汽等基础能源价格持续上涨，加之工资上调，导致各项增支减利因素不断加大；四是当前的安全环保形势日趋严峻，周边特殊环境及蒸汽压力波动给公司生产组织加大了难度。

（二）未来公司发展战略及措施

近年来，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升级，逐步实现了氯碱化工与石油化工产业链的互补，公司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均得到进一步的增强。面对诸多困难和挑战，我们要坚定信心，进一步树立责任意识和机遇意识，迎难而上，战胜所有困难和挑战。为实现上述目标，今年要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第一，以抓实安全环保和设备管理为重点，确保生产安全稳定。要强化安全检查和制度建设，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实行机械设备管理预警制，对设备运行存在问题提前预判，提早准备应对措施，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第二，以做优营销策略、降低采购成本为重点，实现利润最大化。对资源性产品，坚持推行合同制销售，增加客户依存度；对竞争性产品，要在调结构上下功夫，持续优化产品的品种量、行业量、区域量。进一步拓宽出口渠道，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加大新兴市场的出口力度，持续扩大糊树脂、丙烯酸及脂产品出口量。建立供销价格联动机制，尽最大限度降低采购成本。加强对供销业务员的组织考核，引进新的竞争考核机制，坚持业务岗位轮换制。第三，以优化运营、降本增效为重点，实施全面精细化管理。在公司建立事前预测、事中控制、事后分析的管理体系，进一步细化和完善生产经济责任考核和销售承包方案。加大成本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效益工资挂钩，真正做到奖优罚劣。运用现代化管理手段与生产经营工作有效衔接，不断提高ERP系统的应用价值，建立数据共享平台，将成本、库存、供销价格的数据变化在系统中体现出来，真正实现ERP对企业决策分

析的支撑作用。第四，以加强产、销、研对接为重点，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结合市场销售，设立专项课题，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与市场培育。加大专利技术申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向经济效益转化。第五，以实行内部优化调剂为重点，持续深化内部改革。充分挖掘调动现有人力资源力量，加强内部单位之间的人员调剂，为生产经营稳定运行提供强有力的用工保障。

三、报告期内的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募集资金的投资使用情况。

(二) 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非募集资金的投资使用情况。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11 项议案。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说明的议案》。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于2011年1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98%股权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履行职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人士担任。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

2011年4月7日，召开董事会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2011年4月25日，召开董事会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1年8月25日，召开董事会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半年度报告》。

2011年10月26日，召开董事会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履职情况

（1）认真阅读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内容，与公司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普华永道”)就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工作内容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进行磋商后,制定了关于审计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工作规程;

(2) 普华永道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报表,并提出审计意见;

(3) 普华永道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时间等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 普华永道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计意见;

(5) 在普华永道出具 2011 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普华永道从事公司本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并决定将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的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有重大会计差错、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况。

鉴于本次财务报表初步审阅时间距年度报告审计日尚有一段时间,提请财务处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新会计准则予以调整,以保证财务报表的真实、完整。

4、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报表形成的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保持原有的审计意见,并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已按照新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情况。公司管理层已按要求就收入确认、持续经营、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在财务报表附注中予以披露。

5、审计委员会关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公司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较好的完成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所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充分反映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四）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负责研究和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本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1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审计意见：

2011 年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范围、公司 2011 年度经营业绩及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业绩考核，确定本年度在公司受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发生。

（五）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均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均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五、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辽宁证监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在确定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施范围后，

公司计划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制定出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方案,相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2 年度定期报告。

六、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公司内部的各项经济业务、各个部门和各个岗位,以及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通过实施内部控制,可以保证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七、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

公司于报告期内已经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也已经建立了专门制度,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的经营管理。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

八、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有效管理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信息的传递流程、保密责任进行规定,对内幕信息流转环节予以控制,确保信息公平披露。经过自查,公司 2011 年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信息披露前利用该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以及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况。

九、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一)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209,652,969.07 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53,338,978.29 元, 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02,607.56 后,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51,989,339.80 元。

考虑到 2012 年国际原油价格将继续在高位徘徊, 为保证装置开工率, 公司原料储备所需流动资金较大。另外, 公司预计于 2012 年正式启动厂区搬迁工作, 所需资金额度较大, 公司董事会拟将本期净利润用于上述用途。因此, 公司在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0.00	214,838,534.53	0.00%	753,338,978.29
2009 年	0.00	68,595,567.69	0.00%	542,557,209.73
2008 年	30,504,393.60	96,171,720.34	31.72%	503,963,325.0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24.11%	

十、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上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1年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

1、2011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9项议案。

2、2011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1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半年度报告》。

4、201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情况

公司的各项工作能够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运作，规范发展。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内部工作流程的制定和执行进一步得到提高，有效地控制了企业的各项经营风险。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勤勉敬业，维护了全体股东权益，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在执行公司职务或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行为。

（三）公司的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结构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 2011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在 2011 年度没有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

(五) 关联交易的情况

2011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的,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时,遵循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所作决议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

(六)、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遵循了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能够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充分有效的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我们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119.89	0.01%	46.15	0.01%
四平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0.00	0.00%	60.68	0.01%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12.92	0.00%	7.01	0.00%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00	0.00%	28.04	0.12%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0.00	0.00%	26.81	0.11%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0.00	0.00%	652.61	0.07%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0.54	0.00%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83.30	0.35%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0.00	0.00%	791.38	0.09%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0.00	0.00%	94.97	0.40%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106.35	0.45%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0.00	0.00%	41.63	0.17%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36.00	5.24%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0.00	0.00%	51.29	0.22%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0.00	0.00%	80.58	0.34%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16.23	85.92%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公司	0.00	0.00%	369.94	1.55%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2,453.32	0.25%	0.00	0.00%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6,808.39	0.68%	0.00	0.00%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473.34	0.05%	0.00	0.00%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83.08	0.01%	0.00	0.00%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4.22	0.00%	0.00	0.00%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260.38	0.03%	0.00	0.00%
甘肃蓝星清洗科技有限公司	1,511.32	0.15%	0.00	0.00%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389.64	0.14%	0.00	0.00%
中橡集团沈阳橡胶研究设计院	3.38	0.00%	0.00	0.00%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223.08	0.02%	0.00	0.00%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046.40	0.61%	0.00	0.00%
合计	19,389.36	1.94%	2,493.51	93.50%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00 万元。

（二）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5,566.00	3,477.00
合计	0.00	0.00	5,566.00	3,477.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00 万元，余额 0.00 万元。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重大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 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是 或否）
沈阳红梅味精 股份有限公司	1999年12 月28日	1,573.00	1999年12月 28日	1,573.00	连带责任 担保	期满后两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 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 保额度合计（A3）		1,573.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1,573.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 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是 或否）
沈阳石蜡化工 有限公司	2011-016	3,000.00	2011年08月 12日	3,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期满后两 年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 有限公司	2011-019	34,500.00	2011年08月 22日	34,5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期满后两 年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 有限公司	2011-027	8,000.00	2011年10月 11日	8,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期满后两 年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 有限公司	2011-033	10,000.00	2011年11月 29日	10,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期满后两 年	否	否
沈阳石蜡化工	2012-001	10,000.00	2011年12月	10,000.00	连带责任	期满后两	否	否

有限公司		26日	担保	年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5,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65,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40,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40,80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65,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65,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42,37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142,373.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4.1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备注:

为促进解决沈阳红梅味精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务问题,沈阳市国资委计划将其大股东沈阳红梅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部分土地进行处置,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由沈阳红梅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土地处置收益偿还沈阳红梅味精股份有限公司所欠光大银行沈阳支行的 3,073 万元贷款本金及其相应利息。光大银行沈阳支行收到上述款项之后,即解除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贷款的连带担保责任。

沈阳市国资委已对上述担保解决方案出具正式的书面承诺文件。

此外,公司的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上述担保事项中沈阳化工的连带担保责任未合法解除前,沈阳化工因履行连带担保责任而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全部由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沈阳红梅味精股份有限公司已归还光大银行沈阳分行借款 15,000,000.00 元。另获悉,光大银行查封的债务人土地目前正在进行拍卖的过程中。

3、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五、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在 2006 年 12 月 31 日前以“以股抵债”方式偿还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	已用现金一次性偿还所占资金,承诺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	除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 2008	除公司控股股东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承诺正在履行中外,其他五家机构投资者的承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8月8日起承诺36个月不转让外其他五家机构投资者自2008年8月8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诺在报告期内均已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1、沈阳化工厂 2、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1、公司前身为沈阳化工厂，其在公司上市之初投入到公司的123处房产在进行资产评估后由于历史原因一直未过户到公司名下。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办理过程中，沈阳化工厂为此声明并承诺如下：上述房屋产权的实际持有人为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化工厂不对上述123处房产提出任何产权要求，并承诺于2007年6月30日前将上述房产办理过户给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在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过程中与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共同承诺在2007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沈阳石蜡化工总厂转入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的房屋产权证明。	1、沈阳化工厂为公司前身，目前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近年来，随着东北老工业基地改造步伐的不断深入，公司所在的铁西区发生了巨大变化，逐步由昔日的工业区向商业和居住区转型，辖区内已有诸多厂矿实施异地搬迁，公司也在沈阳市政府实施整体搬迁规划范围内。公司一旦实施搬迁，迁入新址后，各类资产权属证明必将重新办理，而且办理变更所需的各项税费较大。产权变更的重复办理将加重公司的成本负担。鉴于此，公司暂未对上述房产权属进行变更。 2、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蜡化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蜡化公司在1999年投产时，将1987年以来停建的沈阳石蜡化工总厂（以下简称“蜡化总厂”）进行了资产重组。由于当时蜡化总厂处在建设期，受资金短缺影响，外欠项目工程款较大，未能如期办理竣工手续，致使房产证未能及时办理。目前，项目工程欠款已经归还，不会对蜡化公司办理产权手续形成实质障碍。因此，由蜡化总厂转入蜡化公司的房屋只属于价值转移，需补办房产证手续。公司现已责成相关部门和人员收集整理有关房屋图纸等基础资料，并积极与房产证办理部门进行联系和沟通，力争早日办理完毕。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210万元。

七、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接待机构投资者及个人投资者调研，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信息披露原则，未发生私下、提前或有选择性地向特定对象披露的情形。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3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景顺长城基金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年03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证券、东海证券、兴业证券、华宝兴业基金、国投瑞银基金、银华基金、诺安基金、中银基金、鹏华基金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年04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保德信基金、安信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证券	
2011年04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河证券、中银国际证券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年05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1年07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报告期内，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未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2、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10051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化工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沈阳化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涉及、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第二页，共二页)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沈阳化工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沈阳化工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
2012年3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孙 进
程 明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891,443.99	126,478,247.75	381,413,996.56	235,345,602.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7,753,403.28	153,371,767.55	138,502,372.62	45,338,542.45
应收账款	20,116,253.71	16,975,401.81	77,573,561.88	18,848,929.75
预付款项	215,203,061.44	8,828,468.59	109,256,638.08	10,721,702.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960,340.73	799,508,805.63	71,717,420.30	633,793,597.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3,246,028.00	76,464,266.84	583,713,565.14	68,067,742.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508,887.20	13,594,693.82	53,642,821.07	1,473,418.40
流动资产合计	1,321,679,418.35	1,195,221,651.99	1,415,820,375.65	1,013,589,536.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4,246,769.35		1,904,397,986.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94,867,278.67	569,852,157.54	4,825,320,153.80	613,351,753.94
在建工程	355,216,713.50	27,010,124.62	146,726,513.53	17,627,849.38
工程物资	11,142,287.39	891,395.60	2,368,139.57	1,056,017.24
固定资产清理			602,400.61	602,40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7,351,443.06	50,859,734.47	420,860,525.77	54,520,732.40
开发支出			163,163.46	163,163.4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734,316.17		30,669,15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16,492.24	10,954,598.09	30,900,262.88	14,104,62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489,231.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15,017,762.81	2,533,814,779.67	5,457,610,312.56	2,605,824,526.90

资产总计	6,836,697,181.16	3,729,036,431.66	6,873,430,688.21	3,619,414,06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5,000,000.00		277,245,981.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27,500,000.00	
应付账款	271,498,950.08	148,823,047.97	286,795,808.39	155,780,293.30
预收款项	89,038,017.73	15,328,051.40	72,753,089.80	12,574,598.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842,260.44	2,051,784.37	7,886,927.33	1,949,566.24
应交税费	63,003,208.63	8,128,295.09	64,106,395.27	7,456,653.67
应付利息	11,748,333.33	11,748,333.33	11,907,977.55	5,056,66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5,741,706.08	50,464,556.30	495,713,366.60	56,542,140.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0,243,344.98	1,087,857.08	591,379,773.64	587,857.08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82,115,821.27	737,631,925.54	2,335,289,320.41	739,947,775.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0,000,000.00		1,17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3,883,723.07	5,138,119.96	357,490,639.19	3,225,977.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3,883,723.07	5,138,119.96	1,528,490,639.19	3,225,977.04
负债合计	3,615,999,544.34	742,770,045.50	3,863,779,959.60	743,173,75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660,928,528.00
资本公积	1,352,240,271.94	1,349,534,212.84	1,352,240,271.94	1,349,534,212.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6,850,100.49	256,850,100.49	245,847,492.93	245,847,492.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1,989,339.80	718,953,544.83	753,338,978.29	619,930,076.7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2,008,240.23	2,986,266,386.16	3,012,355,271.16	2,876,240,310.54
少数股东权益	-1,310,603.41		-2,704,542.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0,697,636.82	2,986,266,386.16	3,009,650,728.61	2,876,240,31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36,697,181.16	3,729,036,431.66	6,873,430,688.21	3,619,414,063.49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0,092,193,621.18	1,753,435,326.69	7,484,080,187.37	1,507,164,333.49
其中：营业收入	10,092,193,621.18	1,753,435,326.69	7,484,080,187.37	1,507,164,333.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64,143,973.85	1,603,434,191.46	7,292,437,973.63	1,452,153,172.32
其中：营业成本	9,070,718,761.70	1,407,675,443.92	6,517,021,364.76	1,290,559,148.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6,143,197.42	9,723,430.15	300,378,156.62	7,494,068.74
销售费用	104,139,473.85	26,040,189.67	100,022,797.44	22,586,980.40
管理费用	279,232,922.04	158,640,985.04	235,253,093.70	128,594,234.97
财务费用	128,623,944.69	-426,425.880	111,767,504.95	-200,792.940
资产减值损失	25,285,674.15	1,780,568.56	27,995,056.16	3,119,532.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05,244.60	-28,441,817.4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054,891.93	121,559,317.74	191,642,213.74	55,011,161.17
加：营业外收入	111,896,525.24	7,800,939.05	29,761,149.62	619,369.41
减：营业外支出	1,483,922.98	633,005.97	5,121,290.96	4,641,428.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467,494.19	128,727,250.82	216,282,072.40	50,989,102.07
减：所得税费用	40,654,213.43	18,701,175.20	5,477,691.65	10,421,442.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813,280.76	110,026,075.62	210,804,380.75	40,567,65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652,969.07	110,026,075.62	214,838,534.53	40,567,659.68
少数股东损益	1,160,311.69		-4,034,153.780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2		0.3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0,813,280.76	110,026,075.62	210,804,380.75	40,567,65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652,969.07	110,026,075.62	214,838,534.53	40,567,659.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0,311.69		-4,034,153.780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08,519,801.23	1,025,657,726.24	7,575,589,579.82	857,533,211.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898,834.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69,373.24	28,180,813.36	39,737,285.91	11,369,80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0,988,008.95	1,053,838,539.60	7,615,326,865.73	868,903,015.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6,643,599.16	485,750,955.23	5,927,801,350.66	432,605,613.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				

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629,348.75	157,495,835.66	282,497,882.16	146,903,26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4,996,162.28	125,572,851.83	521,938,661.80	85,870,00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343,612.21	417,658,639.17	165,912,233.57	72,562,84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20,612,722.40	1,186,478,281.89	6,898,150,128.19	737,941,73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75,286.55	-132,639,742.29	717,176,737.54	130,961,284.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577,099.92	53,577,099.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76,12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94.00	12,2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48,199.18	1,709,4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85,731,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37,593.10	55,298,793.92	185,731,100.00	4,976,124.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495,313.37	15,137,033.80	319,570,627.70	15,035,489.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421,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495,313.37	15,137,033.80	501,991,727.70	15,035,489.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57,720.27	40,161,760.12	-316,260,627.70	-10,059,364.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5,000,000.00	500,000,000.00	2,179,600,465.56	1,0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				

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5,000,000.00	500,000,000.00	2,179,600,465.56	1,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3,000,000.00	500,000,000.00	2,269,800,000.00	1,0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958,637.73	16,400,000.00	126,760,004.70	20,049,7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7,958,637.73	516,400,000.00	2,396,560,004.70	1,020,049,7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958,637.73	-16,400,000.00	-216,959,539.14	-20,049,7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541,071.45	-108,877,982.17	183,956,570.70	100,852,169.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086,628.79	234,521,904.17	182,130,058.09	133,669,734.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545,557.34	125,643,922.00	366,086,628.79	234,521,904.1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实收资 本（或 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实收资 本（或 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245,847,492.93		753,338,978.29		-2,704,542.55	3,009,650,728.61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241,790,726.96		542,557,209.73		1,329,611.23	2,798,846,34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245,847,492.93		753,338,978.29		-2,704,542.55	3,009,650,728.61	660,928,528.00	1,352,240,271.94			241,790,726.96		542,557,209.73		1,329,611.23	2,798,846,347.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2,607.56		198,650,361.51		1,393,939.14	211,046,908.21				4,056,765.97		210,781,768.56		-4,034,153.78	210,804,380.75	
（一）净利润						209,652,969.07		1,160,311.69	210,813,280.76					8,534.53		214,838,534.53		-4,034,153.78	210,804,380.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9,652,969.07		1,160,311.69	210,813,280.76					8,534.53		214,838,534.53		-4,034,153.78	210,804,380.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1,002,607.56		-11,002,607.56							4,056,765.97						-4,056,765.9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02,607.56		-11,002,607.56							4,056,765.97						-4,056,76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1,680,748.47				1,428,334.18	33,109,082.65				26,399,566.35						1,216,080.62	27,615,646.97
2. 本期使用				31,680,748.47				1,428,334.18	33,109,082.65				26,399,566.35						1,216,080.62	27,615,646.97
(七) 其他								233,627.45	233,627.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0,928,000	1,352,240,271.94			256,850,100.49		951,989,339.80		-1,310,603.41	3,220,697,636.82	660,928,000	1,352,240,271.94			245,847,492.93		753,338,978.29		-2,704,542.55	3,009,650,728.61
----------	-------------	------------------	--	--	----------------	--	----------------	--	---------------	------------------	-------------	------------------	--	--	----------------	--	----------------	--	---------------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45,847,492.93		619,930,076.77	2,876,240,310.54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41,790,726.96		583,419,183.06	2,835,672,65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45,847,492.93		619,930,076.77	2,876,240,310.54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41,790,726.96		583,419,183.06	2,835,672,650.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2,607.56		99,023,468.06	110,026,075.62					4,056,765.97		36,510,893.71	40,567,659.68
（一）净利润							110,026,075.62	110,026,075.62							40,567,659.68	40,567,659.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026,075.62	110,026,075.62							40,567,659.68	40,567,659.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1,002,607.56		-11,002,607.56						4,056,765.97		-4,056,765.97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02,607.56		-11,002,607.56						4,056,765.97		-4,056,76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173,448.62		8,173,448.62						7,676,457.74		7,676,457.74			
2. 本期使用				8,173,448.62		8,173,448.62						7,676,457.74		7,676,457.74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56,850,100.49		718,953,544.83	2,986,266,386.16	660,928,528.00	1,349,534,212.84			245,847,492.93		619,930,076.77		2,876,240,310.54	

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1992年经沈阳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沈体改发[1992]34号文批准,以沈阳化工厂为基础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辽宁省沈阳市。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化工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星集团”)为母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49,400,000元,每股面值1元。

1997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23号和[1997]24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于1997年2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229,400,000元。

199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08号文批准,本公司以1997年末总股本22,9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总数3,460.41万股,配股后总股本增至264,004,100元。

1999年根据沈体改发[1999]26号文批复,本公司以1998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送2股的比例,用1998年末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52,800,820元;以1998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4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05,601,640元,本次送转股后总股本增至422,406,560元。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211号文《关于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2006年3月22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3.5股对价股份,共65,498,751股企业法人股。

200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7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8年7月28日向沈阳化工集团等六家特定对象共发行8,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后总股本增至508,406,560元。

2009年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2008年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52,521,968元,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660,928,528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氯碱化工产品、石油化工产品、轮胎模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槽车运输租赁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合并净流动负债约为人民币 16.60 亿元。净流动负债主要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在 2011 年度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数额增加且长期借款陆续到期,新借入短期借款所引起的。本公司及子公司考虑了未来经营活动中持续取得净现金流入的能力、未使用的银行信贷额度约人民币 32.82 亿元、以及本公司之控股股东蓝星集团承诺给予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经营所需的财力支持(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由控股股东蓝星集团提供担保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3.2 亿元,由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提供担保的短期借款为 1.8 亿元),确信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后的十二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债务或进行再融资。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报告期内仅有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等(附注二(10))。

(ii) 确认和计量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及子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取得应收款项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及子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账款(续)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一)	单独测试但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二)	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一)	风险评估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二)	账龄分析法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账款(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00%	5.00%
一到二年	30.00%	30.00%
二到三年	50.00%	50.00%
三到四年	100.00%	100.00%
四到五年	100.00%	100.00%
五年以上	100.00%	100.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及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受腐蚀性房屋及建筑物	25 年	5%	3.800%
非受腐蚀性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5%	2.375% - 4.750%
机器设备	8-30 年	5%	3.167% - 11.875%
运输设备	5-16 年	3%-5%	5.938% - 19.40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4-18 年	5%	5.278% - 19.000%
管线、防火防爆设备及其他	5-14 年	3%-5%	6.786% - 19.4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10-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利权

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7-15** 年平均摊销。

(c)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照预计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年限平均摊销。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包括预付工程设备款等长期资产预付款项。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已将产品或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或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b)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公司及子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及子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本公司及子公司某一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企业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分部信息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i)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iii)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iv) 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至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产生影响。

(v)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附注二(18)所述的会计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需要根据未来现金流现值的计算决定，而此类计算要求使用估计。根据现有经验进行测试合理估计的结果可能于下个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长期资产减值的重大调整。本公司不能转回已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三 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及消费税税额	7%
消费税	应纳税石油化工类产品销售量	汽油 1,388 元/吨 柴油 940.8 元/吨 燃料油 812 元/吨

(一) 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的有关规定，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辽宁省 201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将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由法定税率 25%调整为 15%的税收征收优惠政策。2011 年度本公司执行 15%的所得税税率。除本公司外，其他子公司均执行 25%的所得税税率。

(二) 增值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除石油液化气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

外，其余产品增值税率为17%。

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三) 消费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商品销售收入适用消费税。根据财税[2008]167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成品油消费税税率的通知》，汽油、柴油、燃料油销售收入适用的消费税率为1,388元/吨，940.8元/吨及812元/吨。

DRAFT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1、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子公司	沈阳	石油化工产品	人民币 182,131	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10 日止); 运输设备租赁;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水煤浆加工; 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和禁止的项目除外)。	有限责任公司	王大壮	24265259-7
2、沈阳石蜡化工槽车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子公司	沈阳	自备铁路槽车运输	人民币 100	自备铁路槽车运输; 槽车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孙泽胜	72092733-0
3、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子公司	沈阳	化工及相关产品	美元 723	生产和销售化工及相关产品、环氧丙烷、聚醚多元醇、聚氨酯原料及制品	有限责任公司	冀宏伟	70202571-2
4、沈阳化工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沈阳	专用铁路运输、装卸	人民币 100	铁路运输槽车信息咨询; 自备铁路槽车货物装卸; 自备铁路槽车租赁; 刷洗服务; 专用铁路沿线货物调运。	有限责任公司	田奇宏	72091255-0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1、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1,834,255,956.38	-	100	100	是	-	-
2、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	100	是	-	-
3、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39,480,812.97	-	66	66	是	(1,310,603.41)	1,252,602.00
4、沈阳化工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845,300.00	-	100	100	是	-	-
	<u>1,875,582,069.35</u>	<u>-</u>				<u>(1,310,603.41)</u>	<u>1,252,602.00</u>

* 年末实际出资额为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时的认定成本。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a) 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处置日净资产/(净负债)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净损失)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i)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11,681,372.33)	(4,614,514.53)
司(ii)	4,344,700.28	218,701.36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因本年度被本公司出售股权，从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附注四(3)，附注十)。

(ii)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因本年度被本公司出售股权，从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附注四(3)，附注十)。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出售股权导致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 具有限公司(a)	2011年8月 31日	具体计算如下附注四(3)(a)(iii)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b)	2011年6月30日	具体计算如下附注四(3)(b)(iii)

(a)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于2011年8月31日，本公司将拥有的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98%的股权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85%的股权全部转让予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日为2011年8月31日(附注十)。

(i) 处置价格及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709,400.00
处置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09,400.00
减：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 模具有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98,615.05)
处置收到的现金净额	<u>1,010,784.95</u>

(ii) 处置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的合并净

资产列示如下：

	处置日	
	2011年8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79,249,902.84	80,203,424.40
非流动资产	47,330,327.25	51,823,077.66
流动负债	(138,261,602.42)	(139,093,359.86)
合计	<u>(11,681,372.33)</u>	<u>(7,066,857.80)</u>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出售股权导致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续)

(iii)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709,400.00
减：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于处置日的合并净资产	(11,681,372.33)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233,627.45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13,157,144.88</u>

(iv)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从2011年1月1日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如下：

	金额
收入	24,397,232.45
减：成本和费用	(29,011,746.98)
利润总额	(4,614,514.53)
减：所得税费用	-

净利润

(4,614,514.53)

(b)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将拥有的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全部转让予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日为 2011 年 6 月 30 日 (附注十)。

(i) 处置价格及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4,192,800.00
处置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92,800.00
减：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255,385.78)</u>
处置收到的现金净额	<u>3,937,414.22</u>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3) 出售股权导致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续)

(ii) 处置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列示如下：

	处置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618,923.82	2,545,571.63
非流动资产	2,088,686.80	2,200,105.45
流动负债	<u>(362,910.34)</u>	<u>(619,678.15)</u>
合计	<u>4,344,700.28</u>	<u>4,125,998.93</u>

(iii)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4,192,800.00
减：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u>4,344,700.28</u>
处置产生的投资损失	<u>(151,900.28)</u>

(iv)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如下：

	金额
收入	7,525,099.66
减：成本和费用	(7,233,497.84)
利润总额	291,601.82
减：所得税费用	(72,900.46)
净利润	218,701.3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人民币	-	-	102,490.35	-	-	91,261.99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	-	148,928,205.45	-	-	359,489,029.16
美元	81,712.38	6.3009	514,861.54	982,429.77	6.6227	6,506,337.64
			149,443,066.99			365,995,366.80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16,345,886.65	-	-	15,327,367.77
			165,891,443.99			381,413,996.56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货币资金中，共有人民币 120,254,744.22 元存放在同受本公司之最终控股股东控制的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298,953,737.45) (附注七(五))，其存款适用的年利率为 0.36%-1.31%，于 2011 年共收取存款利息 1,509,280.54 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16,345,886.65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15,327,367.77 元)主要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票据和信用证所存入的受限制使用的保证金存款。

(2) 应收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5,753,403.28	138,502,372.62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	-
	<u>187,753,403.28</u>	<u>138,502,372.62</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将应收票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1,600,465.56 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1,600,465.56 元)的担保(附注五(16)(a))。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票据(续)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附有追索权的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9,978,570.00 元，以及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93,940,394.59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上述附有追索权的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共计人民币 913,918,964.59 元，与票据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均已转移，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上述票据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

上述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中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及其他分析如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浙江永和胶粘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05	2012-06-05	7,500,000.00
海宁锦达涂层有限公司	2011-11-14	2012-05-14	1,932,000.00
潮州市金山塑胶有限公司	2011-11-30	2012-05-30	1,010,000.00
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1-11-24	2012-05-24	1,710,000.00
广州市遂悦化工有限公司	2011-12-01	2012-06-01	900,000.00
其他			6,926,570.00
总计			<u>19,978,570.00</u>

上述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中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及其他分析如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丹东五兴化纤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2011-07-28	2012-01-28	5,000,000.00
沈阳金远东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1-11-11	2012-04-11	5,000,000.00

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1-10-25	2012-04-25	3,750,000.00
沈阳金远东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1-08-24	2012-02-24	3,000,000.00
晋州市昌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1-07-05	2012-01-05	3,000,000.00
其他			874,190,394.59
总计			<u>893,940,394.5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73,193,290.34	140,707,423.69
减：坏账准备	<u>(53,077,036.63)</u>	<u>(63,133,861.81)</u>
	<u>20,116,253.71</u>	<u>77,573,561.8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9,985,064.00	56,854,361.55
一到二年	-	15,307,872.70
二到三年	1,083,131.92	10,005,367.11
三到四年	3,243,210.29	7,622,779.27
四到五年	2,286,506.57	1,571,450.34
五年以上	46,595,377.56	49,345,592.72
	<u>73,193,290.34</u>	<u>140,707,423.6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7,759,330.78	65.25%	(40,285,483.31)	84.35%	75,314,742.94	53.53%	(47,454,451.72)	63.0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一)	11,777,539.51	16.09%	-	-	47,127,266.56	33.49%	-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二)	13,656,420.05	18.66%	(12,791,553.32)	93.67%	16,718,178.42	11.88%	(15,119,603.49)	90.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1,547,235.77	1.10%	(559,806.60)	36.18%
	<u>73,193,290.34</u>	<u>100.00%</u>	<u>(53,077,036.63)</u>	<u>72.52%</u>	<u>140,707,423.69</u>	<u>100.00%</u>	<u>(63,133,861.81)</u>	<u>44.87%</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3,615,963.14	(3,615,963.14)	100.00%	(i)
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2,986,842.54	(2,986,842.54)	100.00%	(ii)
辽宁营口辽河造纸厂	2,836,607.00	(2,836,607.00)	100.00%	(iii)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709,631.06	(2,709,631.06)	100.00%	(iv)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98,815.88	(124,940.79)	5.00%	(v)
其他	33,111,471.16	(28,011,498.78)	84.60%	
	47,759,330.78	(40,285,483.31)	84.35%	

-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3,615,963.14 元。因对方公司在法院裁决执行后仍然无力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2,986,842.54 元。因对方公司已长期停产，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辽宁营口辽河造纸厂款项 2,836,607.00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五年以上，且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无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i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2,709,631.06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三到四年以上，且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无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2,498,815.88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一年以内，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该公司信誉度一直良好，本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款项计提部分坏账准备。
-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801,218.80	5.87%	(40,060.94)	5.00%	894,480.64	5.35%	(44,724.03)	5.00%
一到二年	-	-	-	-	207,417.74	1.24%	(62,225.32)	30.00%
二到三年	207,417.74	1.52%	(103,708.87)	50.00%	1,207,251.80	7.22%	(603,625.90)	50.00%
三到四年	72,284.13	0.53%	(72,284.13)	100.00%	261,236.35	1.56%	(261,236.35)	100.00%
四到五年	261,236.35	1.91%	(261,236.35)	100.00%	393,550.92	2.36%	(393,550.92)	100.00%
五年以上	12,314,263.03	90.17%	(12,314,263.03)	100.00%	13,754,240.97	82.27%	(13,754,240.97)	100.00%
	<u>13,656,420.05</u>	<u>100.00%</u>	<u>(12,791,553.32)</u>	<u>93.67%</u>	<u>16,718,178.42</u>	<u>100.00%</u>	<u>(15,119,603.49)</u>	<u>90.4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于2010年12月31日累积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沈阳化工厂庆新福利厂	本年收回部分以前年度货款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两年以上,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49,402.75)	46,902.75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收回部分以前年度货款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内,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128,337.85)	3,397.0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收回部分以前年度货款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内,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41,683.70)	2,178.16
沈阳长桥胶带有限公司	本年收回以前年度货款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内,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坏账准备。	(12,203.26)	12,203.26
其他			(142,511.27)	142,511.27
			<u>(374,138.83)</u>	<u>207,192.51</u>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吉林长春新生塑料厂	378,821.49	与该客户已经无往来,款项无法收回	否
吉化公司辽源有机化工厂	144,465.16	与该客户已经无往来,款项无法收回	否
鞍山化工一厂	39,502.33	与该客户已经无往来,款项无法收回	否
抚顺铝厂	14,815.58	与该客户已经无往来,款项无法收回	否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899,999.29	已经确认该部分款项无法收回	否
其他	1,305.43		
	<u>1,478,909.2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g)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

(h)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沈阳燃气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8,606,769.70	一年以内	11.76%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公司	3,615,963.14	五年以上	4.94%
上海鑫时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3,127,932.00	一年以内	4.27%
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公司	2,986,842.54	五年以上	4.08%
辽宁营口辽河造纸厂	第三方公司	2,836,607.00	五年以上	3.88%
		<u>21,174,114.38</u>		<u>28.93%</u>

(i)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华凌涂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13,740.37	0.02%	(13,740.37)	13,740.37	0.01%	(13,740.37)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	-	-	232,000.00	0.16%	(23,200.00)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	-	-	2,183,600.00	1.55%	-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	-	-	1,656,332.55	1.18%	-
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	-	-	1,882,400.00	1.34%	-
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	-	-	863,243.55	0.61%	(86,324.36)
		<u>13,740.37</u>	<u>0.02%</u>	<u>(13,740.37)</u>	<u>6,831,316.47</u>	<u>4.85%</u>	<u>(123,264.73)</u>

(j)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18,715.75	6.3009	<u>748,016.07</u>	129,502.53	6.6227	<u>857,656.4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保证金	15,009,558.06	15,255,252.99
备用金	1,255,928.25	3,760,210.05
应收代垫代收款项	14,391,972.40	21,265,808.32
应收税费返还	55,535,255.66	-
应收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款	-	53,577,099.92
住房基金存款	900,141.43	1,670,200.25
	<u>87,092,855.80</u>	<u>95,528,571.53</u>
减：坏账准备	<u>(20,132,515.07)</u>	<u>(23,811,151.23)</u>
	<u>66,960,340.73</u>	<u>71,717,420.30</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59,697,594.02	63,307,292.47
一到二年	2,960,138.54	4,198,227.67
二到三年	2,949,352.04	2,537,274.67
三到四年	221,600.00	690,534.65
四到五年	19,843.02	67,986.02
五年以上	21,244,328.18	24,727,256.05
	<u>87,092,855.80</u>	<u>95,528,571.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2,881,005.22	26.27%	(18,946,602.59)	82.80%	25,840,958.56	27.05%	(20,231,133.28)	78.29%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一)	62,644,899.88	71.93%	-	-	64,499,682.27	67.52%	-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二)	1,530,464.31	1.76%	(1,183,263.84)	77.31%	2,707,834.07	2.83%	(2,454,256.20)	90.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6,486.39	0.04%	(2,648.64)	7.26%	2,480,096.63	2.60%	(1,125,761.75)	45.39%
	<u>87,092,855.80</u>	<u>100.00%</u>	<u>(20,132,515.07)</u>	<u>23.12%</u>	<u>95,528,571.53</u>	<u>100.00%</u>	<u>(23,811,151.23)</u>	<u>24.92%</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6,121,174.33	(6,121,174.33)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公司	4,707,351.40	(4,707,351.40)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市沈铁于洪站	1,429,073.14	(71,453.66)	5.00%	账龄较短, 根据以前年度的可回收性, 按 5% 计提坏账
上海埃申工贸公司	815,667.12	(815,667.12)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市化工局供销公司	802,926.76	(802,926.76)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	9,004,812.47	(6,428,029.32)	71.38%	按照可回收性分别作分析评价后计提
	<u>22,881,005.22</u>	<u>(18,946,602.59)</u>	<u>82.80%</u>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365,474.18	23.88%	(18,273.71)	5.00%	256,397.76	9.47%	(12,819.89)	5.00%
二到三年	-	-	-	-	20,000.00	0.74%	(10,000.00)	50.00%
三到四年	21,600.00	1.41%	(21,600.00)	100.00%	10,682.55	0.39%	(10,682.55)	100.00%
四到五年	19,843.02	1.30%	(19,843.02)	100.00%	79,954.47	2.95%	(79,954.47)	100.00%
五年以上	1,123,547.11	73.41%	(1,123,547.11)	100.00%	2,340,799.29	86.45%	(2,340,799.29)	100.00%
	<u>1,530,464.31</u>	<u>100.00%</u>	<u>(1,183,263.84)</u>	<u>77.31%</u>	<u>2,707,834.07</u>	<u>100.00%</u>	<u>(2,454,256.20)</u>	<u>90.6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李晓勇	30,000.00	(2,000.00)	6.67%	职工备用金, 账龄为一年以上,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
李路	6,486.39	(648.64)	10.00%	职工备用金, 账龄为一年以上,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的回收性最佳估计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
	<u>36,486.39</u>	<u>(2,648.64)</u>	<u>7.26%</u>	

(f)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累积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王强	账款已收回	账龄较长	(740.66)	692.78
张洪军	账款已收回	账龄较长	(2,000.00)	2,000.00
刘阳	账款已收回	账龄较长	(811.24)	811.24
李路	账款已收回	按照可回收性最佳估计	(7,472.62)	6,823.98

万雪岩	账款已收回	按照可回收性最佳估计	(4,791.99)	4,791.99
那乾胜	账款已收回	账龄较长	(19,378.99)	3,112.55
沈阳北都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账款已收回	账龄较长	(3,600.00)	3,600.00
沈阳岗南物资销售中心	账款已收回	账龄较长	(2,100.00)	2,100.00
沈阳市沈京供水设备厂	账款已收回	账龄较长	(455.00)	28.00
			<u>(41,350.50)</u>	<u>23,960.54</u>

(g)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沈阳热力公司	保证金	269,662.78	对方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	否
沈阳铁路局大成站	保证金	3,670.06	账龄过长，确认无法收回	否
		<u>273,332.8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h)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第三方公司	6,121,174.33	五年以上	7.03%
石韦国际公司	第三方公司	5,879,155.61	二到三年	6.75%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公司	第三方公司	4,707,351.40	五年以上	5.40%
沈阳市沈铁于洪站	第三方公司	1,429,073.14	一年以内	1.64%
上海埃申工贸公司	第三方公司	815,667.12	五年以上	0.94%
		<u>18,952,421.60</u>		<u>21.76%</u>

(j)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外币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11,316,776.14	98.19%	106,807,056.23	97.76%
一到二年	3,801,485.30	1.77%	2,055,729.10	1.88%
二到三年	-	-	116,643.15	0.11%
三年以上	84,800.00	0.04%	277,209.60	0.25%
	<u>215,203,061.44</u>	<u>100.00%</u>	<u>109,256,638.08</u>	<u>100.00%</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3,886,285.3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2,449,581.85 元)，主要为尚未与供应商结算的采购款项。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续)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及 子公司关 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联合石油有限责任 公司	第三方公司	149,175,796.53	69.32%	六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 公司东北化工销售分公 司	第三方公司	19,157,641.89	8.90%	六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抚顺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煤 炭分公司	第三方公司	6,851,727.15	3.18%	六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黑龙江省汇中锅炉燃料 油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3,633,698.75	1.69%	一至二年	货物尚未收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 司催化剂齐鲁分公司	第三方公司	2,317,280.06	1.08%	六个月以内	货物尚未收到
		<u>181,136,144.38</u>	<u>84.17%</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d) 预付关联方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及子公 司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预付款 项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预付款 项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	-	-	35,843.27	0.03%	-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	-	-	1,244,308.50	1.14%	-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51,079.20	0.02%	-	-	-	-
		51,079.20	0.02%	-	1,280,151.77	1.17%	-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外币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455,514.82	(19,173,716.93)	99,281,797.89	235,616,852.09	(22,027,149.73)	213,589,702.36
在产品	33,774,525.14	(1,771.00)	33,772,754.14	50,820,124.66	(6,465,778.11)	44,354,346.55
自制半成品	127,408,034.36	-	127,408,034.36	75,808,324.64	-	75,808,324.64
产成品	196,189,699.01	(13,406,257.40)	182,783,441.61	271,907,766.21	(21,982,889.55)	249,924,876.66
低值易耗品	-	-	-	106,204.28	(69,889.35)	36,314.93
	475,827,773.33	(32,581,745.33)	443,246,028.00	634,259,271.88	(50,545,706.74)	583,713,565.14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处置子公司	转销	
原材料	(22,027,149.73)	(652,032.46)	1,509,954.32	1,995,510.94	(19,173,716.93)
在产品	(6,465,778.11)	-	6,137,992.30	326,014.81	(1,771.00)
产成品	(21,982,889.55)	(23,303,549.20)	1,688,260.01	30,191,921.34	(13,406,257.40)
低值易耗品	(69,889.35)	-	69,889.35	-	-
	(50,545,706.74)	(23,955,581.66)	9,406,095.98	32,513,447.09	(32,581,745.33)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原材料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在产品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产成品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
低值易耗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低值易耗品账面价值的差额	无	-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42,067,824.72	-
预缴所得税	18,538,158.48	53,642,821.07
预付海关的进口增值税	161,902,904.00	-
	<u>222,508,887.20</u>	<u>53,642,821.07</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原价合计	7,217,772,444.87	273,096,918.78	(205,849,405.68)	7,285,019,957.97
房屋、建筑物	1,379,629,925.68	44,263,714.78	(69,657,463.57)	1,354,236,176.89
机器设备	4,457,066,020.72	166,484,970.66	(107,751,937.54)	4,515,799,053.84
运输工具	429,766,581.23	14,413,939.19	(10,268,419.58)	433,912,100.84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 安全设备及其他	299,976,638.66	25,413,890.54	(16,971,876.58)	308,418,652.62
	651,333,278.58	22,520,403.61	(1,199,708.41)	672,653,973.78
累计折旧合计	(2,389,608,856.12)	(419,226,311.87)	121,073,497.28	(2,687,761,670.71)
房屋、建筑物	(313,400,469.97)	(45,151,210.44)	13,737,833.48	(344,813,846.93)
机器设备	(1,241,606,413.13)	(290,157,071.29)	82,072,298.97	(1,449,691,185.45)
运输工具	(280,677,188.97)	(23,245,408.45)	8,167,582.07	(295,755,015.35)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安 全设备及其他	(203,883,251.98)	(17,451,413.95)	15,923,899.62	(205,410,766.31)
	(350,041,532.07)	(43,221,207.74)	1,171,883.14	(392,090,856.67)
账面净值合计	4,828,163,588.75	(146,129,393.09)	(84,775,908.40)	4,597,258,287.26
房屋、建筑物	1,066,229,455.71	(887,495.66)	(55,919,630.09)	1,009,422,329.96
机器设备	3,215,459,607.59	(123,672,100.63)	(25,679,638.57)	3,066,107,868.39
运输工具	149,089,392.26	(8,831,469.26)	(2,100,837.51)	138,157,085.49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安 全设备及其他	96,093,386.68	7,962,476.59	(1,047,976.96)	103,007,886.31
	301,291,746.51	(20,700,804.13)	(27,825.27)	280,563,117.11
减值准备合计	(2,843,434.95)	-	452,426.36	(2,391,008.59)
房屋、建筑物	(8,152.97)	-	8,152.97	-
机器设备	(2,760,110.76)	-	439,102.17	(2,321,008.59)
运输工具	(75,171.22)	-	5,171.22	(70,000.0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管线、防火防爆安 全设备及其他	-	-	-	-
	-	-	-	-
账面价值合计	4,825,320,153.80	(146,129,393.09)	(84,323,482.04)	4,594,867,278.67
房屋、建筑物	1,066,221,302.74	(887,495.66)	(55,911,477.12)	1,009,422,329.96

机器设备	3,212,699,496.83	(123,672,100.63)	(25,240,536.40)	3,063,786,859.80
运输工具	149,014,221.04	(8,831,469.26)	(2,095,666.29)	138,087,085.49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96,093,386.68	7,962,476.59	(1,047,976.96)	103,007,886.31
管线、防火防爆安全设备及其他	301,291,746.51	(20,700,804.13)	(27,825.27)	280,563,117.11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2011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419,226,311.87元(2010年度: 380,037,456.39元), 其中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及在建工程的折旧费用分别为404,701,634.65元, 2,566,448.81元, 11,958,228.41元及0.00元(2010年: 362,409,455.15元, 2,571,692.75元, 15,013,819.27元及42,489.22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266,753,422.43元(2010年度: 2,927,862,933.64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于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约为322,257,097.32元, (原价505,958,249.90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340,675,900.19元, 原价501,295,340.25元)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此事项不致影响其合法及有效地使用该等房屋及建筑物。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蜡化综合楼项目	-	-	-	46,552,925.76	-	46,552,925.76
CPP 原材料预处理系统	-	-	-	30,198,403.04	-	30,198,403.04
CPP 乙烯回收装置	-	-	-	1,858,986.69	-	1,858,986.69
蜡化技措项目	5,881,626.24	-	5,881,626.24	-	-	-
CPP 产能扩大项目	306,696,836.61	-	306,696,836.61	14,715,365.97	-	14,715,365.97
蜡化技改项目	9,275,898.09	(487,472.99)	8,788,425.10	13,751,972.75	(487,472.99)	13,264,499.76
沈化“2010年技改”项目	12,828,498.57	-	12,828,498.57	5,993,461.72	-	5,993,461.72
其他零星工程	21,913,638.98	(892,312.00)	21,021,326.98	35,035,182.59	(892,312.00)	34,142,870.59
	<u>356,596,498.49</u>	<u>(1,379,784.99)</u>	<u>355,216,713.50</u>	<u>148,106,298.52</u>	<u>(1,379,784.99)</u>	<u>146,726,513.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2011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化金 额	本年借 款费用 资本化 率	资金 来源
CPP 产能扩大项目	1,044,843,000.00	14,715,365.97	396,147,177.82	(104,165,707.18)		306,696,836.61	29.35%	29.35%	5,564,552.55	5,564,552.55	5.78%	自筹、 贷款
蜡化综合楼项目	50,902,965.49	46,552,925.76	4,350,039.73	(50,902,965.49)	-	-	100.00%	100.00%	-	-	-	自筹
CPP 原材料预处理系统	52,111,875.70	30,198,403.04	21,913,472.66	(52,111,875.70)	-	-	100.00%	100.00%	-	-	-	自筹
蜡化技改项目	26,311,000.00	13,751,972.75	7,274,159.40	(11,750,234.06)	-	9,275,898.09	35.25%	35.25%	-	-	-	自筹
沈化“2010年技改”项目	13,390,000.00	5,993,461.72	6,835,036.85	-	-	12,828,498.57	95.81%	95.81%	-	-	-	自筹
CPP 乙烯回收装置	2,532,227.15	1,858,986.69	673,240.46	(2,532,227.15)	-	-	100.00%	100.00%	-	-	-	自筹
蜡化技措项目	7,000,000.00	-	6,342,675.96	(461,049.72)	-	5,881,626.24	84.02%	84.02%	-	-	-	自筹
其他零星改造工程		35,035,182.59	32,707,819.52	(44,829,363.13)	(1,000,000.00)	21,913,638.98	-	-	-	-	-	自筹
		<u>148,106,298.52</u>	<u>476,243,622.40</u>	<u>(266,753,422.43)</u>	<u>(1,000,000.00)</u>	<u>356,596,498.49</u>			<u>5,564,552.55</u>	<u>5,564,552.5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蜡化技改项目	(487,472.99)	-	-	(487,472.99)
工业级瓶装 HCL 项目	(30,000.00)	-	-	(30,000.00)
白炭黑给水系统	(862,312.00)	-	-	(862,312.00)
	<u>(1,379,784.99)</u>	<u>-</u>	<u>-</u>	<u>(1,379,784.9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工程物资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专用材料	1,485,261.94	127,909,642.93	(127,794,326.10)	1,600,578.77
专用设备	882,877.63	94,802,003.91	(86,143,172.92)	9,541,708.62
	<u>2,368,139.57</u>	<u>222,711,646.84</u>	<u>(213,937,499.02)</u>	<u>11,142,287.39</u>

(11) 固定资产清理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	602,400.61

(12) 无形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原价合计	501,697,556.52	1,587,423.46	(1,969,494.62)	501,315,485.36
土地使用权	282,250,025.17	-	-	282,250,025.17
专利权	194,958,139.32	-	-	194,958,139.32
软件	22,519,897.41	1,000,000.00	-	23,519,897.41
非专利技术	1,969,494.62	-	(1,969,494.62)	-
商标权	-	587,423.46	-	587,423.46
累计摊销合计	(80,837,030.75)	(24,357,011.55)	1,230,000.00	(103,964,042.30)
土地使用权	(16,679,060.36)	(5,705,800.13)	-	(22,384,860.49)
专利权	(62,682,641.29)	(13,829,003.43)	-	(76,511,644.72)
软件	(375,329.44)	(4,687,312.45)	-	(5,062,641.89)
非专利技术	(1,099,999.66)	(130,000.34)	1,230,000.00	-
商标权	-	(4,895.20)	-	(4,895.20)
账面价值合计	420,860,525.77	(22,769,588.09)	(739,494.62)	397,351,443.06
土地使用权	265,570,965.16	(5,705,800.48)	-	259,865,164.68
专利权	132,275,498.02	(13,829,003.42)	-	118,446,494.60
软件	22,144,567.97	(3,687,312.45)	-	18,457,255.52
非专利技术	869,494.62	(130,000.00)	(739,494.62)	-
商标权	-	582,528.26	-	582,528.26

2011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24,357,011.55元(2010年度:19,140,299.37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在建工程的摊销费用分别是13,829,003.42元,10,528,008.13元及0.00元(2010年:12,967,608.18元,5,132,724.58元及1,039,966.61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续)

2011年度有 587,423.46 元（2010年度：无）计入无形资产的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计入 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中国驰名商标	163,163.46	424,260.00	-	(587,423.46)	-

2011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共计 58,003,933.12 元(2010年度：46,879,998.39 元)；其中 57,579,673.12 元(2010年度：46,766,159.93 元) 于当期计入损益，587,423.46 元确认为无形资产(2010年度：0.00 元)，0.00 元(2010年度：163,163.46 元) 包含在开发成本的年末余额中。2011年度确认为无形资产的开发支出占 2011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0.73%(2010年度：0.24%)。

于 2011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为申请驰名商标发生的支出，金额为 587,423.46 元(2010 年度：无)。

(13) 长期待摊费用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1年12月31日
高压供电设施费	17,072,596.70	-	(1,067,037.29)	16,005,559.41
土地租赁费	10,216,666.92	-	(466,666.68)	9,750,000.24
非临氢催化剂	2,437,666.52	4,334,683.77	(2,262,026.18)	4,510,324.11
氧化催化剂	-	65,673,296.10	(4,088,197.56)	61,585,098.54
其他	942,222.80	41,376.00	(100,264.93)	883,333.87
	30,669,152.94	70,049,355.87	(7,984,192.64)	92,734,316.1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4,795,232.84	77,448,495.25	17,333,840.52	88,435,890.53
可抵扣亏损	-	-	3,627,335.26	24,182,235.07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1,426,022.45	9,506,816.30	1,447,612.93	9,624,752.86
预提费用	7,020,678.59	30,542,959.28	5,426,836.32	24,588,390.2

政府补助	3,405,145.37	14,490,867.15	2,741,909.10	11,673,064.87
账面摊销金额与税法 应摊销金额之间的 差异	569,412.99	2,277,651.96	322,728.75	1,342,204.11
	<u>27,216,492.24</u>	<u>134,266,789.95</u>	<u>30,900,262.88</u>	<u>159,846,537.73</u>

(a)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407,784.60	51,221,972.68
可抵扣亏损	85,166,122.44	96,676,896.46
	<u>117,573,907.04</u>	<u>147,898,869.14</u>

(b)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内	5,755,130.08	606,205.48
二年内	39,712,621.40	9,848,193.52
三年内	24,910,456.96	41,247,550.03
四年内	13,662,377.62	28,318,007.73
五年内	1,125,536.38	16,656,939.70
	<u>85,166,122.44</u>	<u>96,676,896.4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处置 子公司	
坏账准备	86,945,013.04	1,561,245.54	(231,153.05)	(1,752,242.12)	(13,313,311.71)	73,209,551.70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	63,133,861.81	1,529,428.99	(207,192.51)	(1,478,909.28)	(9,900,152.38)	53,077,036.63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3,811,151.23	31,816.55	(23,960.54)	(273,332.84)	(3,413,159.33)	20,132,515.07
存货跌价准备	50,545,706.74	23,955,581.66	-	(32,513,447.09)	(9,406,095.98)	32,581,745.3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43,434.95	-	-	-	(452,426.36)	2,391,008.5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79,784.99	-	-	-	-	1,379,784.99
	<u>141,713,939.72</u>	<u>25,516,827.20</u>	<u>(231,153.05)</u>	<u>(34,265,689.21)</u>	<u>(23,171,834.05)</u>	<u>109,562,090.61</u>

(16) 短期借款

(a) 短期借款分类

	币种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人民币	-	1,600,465.56
抵押借款	人民币	-	680,0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645,000,000.00	272,233,016.27
信用借款	人民币	-	2,732,500.00
		<u>645,000,000.00</u>	<u>277,245,981.83</u>

于2011年12月31日，短期担保借款包括：

银行保证借款 180,000,000.000 元(2010年12月31日：21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银行保证借款 465,000,000.00 元(2010年12月31日：5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之子公司借款；

于2011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77% (2010年12月31日：5.5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票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0,000,000.00</u>	<u>27,500,000.00</u>

于2011年12月31日，预计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30,000,000.00 元(2010年12月31日：27,500,000.00 元)。

(18) 应付账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u>271,498,950.08</u>	<u>286,795,808.39</u>

(a) 于2011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10年12月31日：无)。

(b)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	-------------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5,250.00	-
锦西化工研究院	-	3,589.75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	68,000.00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3,150.00	-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	5,187,054.65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80,732.00	213,256.00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70,329.38	11,441.00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985,006.00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	571,384.43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沈阳分院	9,750.00	-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59,873.64	-
	<u>329,085.02</u>	<u>7,039,731.83</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2,831,418.93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26,123,701.35 元), 主要为尚未支付的材料款。

(d)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应付账款无外币余额(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预收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89,038,017.73</u>	<u>72,753,089.80</u>

(a)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

(b) 预收关联方的预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70,752.80	1,809,154.50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2,181,451.80	-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30,638.02	30,638.02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	52,495.20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	0.81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6,300.00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200.00	-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441,131.40	-
青岛海建化学有限公司	-	104.00
	<u>2,724,174.02</u>	<u>1,898,692.53</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3,277,774.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8,596,654.29 元), 主要为预收的货款, 鉴于产品尚未交付, 该款项尚未结转入收入。

(d) 预收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70,081.55	6.3005	<u>1,071,603.48</u>	-	-	<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06,849,286.06	(206,849,286.06)	-
职工福利费	-	13,976,171.58	(13,976,171.58)	-
社会保险费	4,779,769.40	69,094,151.14	(71,747,488.92)	2,126,431.6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8,062.30	15,807,962.13	(15,869,215.66)	176,808.77
基本养老保险	3,383,182.01	43,129,820.55	(44,993,526.74)	1,519,475.82
失业保险费	972,771.44	4,491,569.09	(5,288,332.30)	176,008.23
工伤保险费	181,697.82	4,493,949.84	(4,476,913.05)	198,734.61
生育保险费	4,055.83	1,170,849.53	(1,119,501.17)	55,404.19
住房公积金	1,062,157.56	25,189,865.00	(24,283,711.00)	1,968,311.5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2,045,000.37</u>	<u>4,474,297.38</u>	<u>(4,771,780.49)</u>	<u>1,747,517.26</u>
	<u>7,886,927.33</u>	<u>319,583,771.16</u>	<u>(321,628,438.05)</u>	<u>5,842,260.44</u>

于2011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 且该余额预计将于2012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21) 应交税费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	5,982,913.04
应交增值税	44,838,001.98	23,904,306.92
应交营业税	54,252.81	148,367.89
应交消费税	10,408,494.44	19,166,644.4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1,573.81	3,987,661.43
应交教育费附加	1,421,905.05	2,927,918.96
应交土地使用税	1,535,886.73	2,352,983.51
其他	<u>2,753,093.81</u>	<u>5,635,599.03</u>

	<u>63,003,208.63</u>	<u>64,106,395.27</u>
(22) 应付利息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融资券利息	11,748,333.33	5,056,666.68
应付借款利息	-	6,851,310.87
	<u>11,748,333.33</u>	<u>11,907,977.5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其他应付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社会保险金	-	22,923,635.25
工程款(a)	325,784,290.32	357,989,679.92
保证金	6,557,647.15	2,785,805.16
关联方借款(b)	31,000,000.00	20,000,000.00
关联方往来代垫款(c)	3,771,859.65	4,598,415.76
检修费	18,560,679.62	18,140,939.00
土地使用费/租金	23,266,023.41	23,272,354.72
其他	16,801,205.93	46,002,536.79
	<u>425,741,706.08</u>	<u>495,713,366.60</u>

- (a) 于2011年12月31日,工程款中包括256,854,102.81元为CPP项目应付工程款(2010年12月31日:324,068,121.64元)。
- (b) 关联方借款为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借予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款项31,000,000.00元,借款到期日为2012年5月31日,按借款利率5.679%计息。
- (c) 关联方往来代垫款全部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代垫款项。其中主要为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代垫款项3,325,618.77元,无固定还款期,按借款利率4.88%计息。
- (d) 于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为34,771,859.65元(2010年12月31日:24,598,415.76元),为应付本公司之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款项(附注七(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其他应付款(续)

(e)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4,771,859.65	24,598,415.76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19,976.00	-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13,206.55	1,349,000.00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	401,156.00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143,906.88	23,253.66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1,613,130.26	690,583.48
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791.00	55,791.00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公司	2,260,030.00	-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48,824.11	-
沈阳石蜡化工总厂	3,399.56	3,399.56
	<u>40,030,124.01</u>	<u>27,121,599.46</u>

(f) 于2011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74,960,775.54元(2010年12月31日:196,231,137.91元),主要为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和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尚未结算的工程款项。

(g) 于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无外币余额(2010年12月31日:无)。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7,243,344.98	46,379,773.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	893,000,000.00	545,000,000.00
	<u>940,243,344.98</u>	<u>591,379,773.64</u>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u>893,000,000.00</u>	<u>545,000,000.00</u>

其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保证借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银行保证借款 893,000,000.00 元。其中 12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保证；银行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银行保证借款 573,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银行保证借款 545,000,000.00 元。其中 15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保证；银行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银行保证借款 345,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8-09-28	2011-09-16	人民币	4.86%	-	190,000,000.00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8-09-28	2011-09-16	人民币	4.86%	-	155,000,000.00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7-03-22	2011-10-21	人民币	5.18%	-	80,000,000.00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7-03-22	2011-04-21	人民币	5.18%	-	70,000,000.00
中信银行北市支行	2005-03-31	2011-07-01	人民币	5.35%	-	50,000,000.00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9-11-20	2012-11-20	人民币	4.86%	35,000,000.00	-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7-03-22	2012-02-21	人民币	5.18%	120,000,000.00	-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9-06-19	2012-06-19	人民币	4.86%	50,000,000.00	-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09-12-01	2012-11-20	人民币	4.86%	45,000,0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兴顺支行	2009-06-26	2012-06-26	人民币	4.86%	150,000,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2010-07-30	2012-07-29	人民币	4.86%	80,000,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	2010-08-04	2012-08-03	人民币	4.86%	69,000,000.0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北市支行	2005-09-16	2012-03-23	人民币	5.35%	5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营业部	2009-11-11	2012-05-27	人民币	4.86%	3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营业部	2009-10-15	2012-07-27	人民币	4.86%	4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营业部	2009-09-28	2012-09-27	人民币	4.86%	7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营业部	2009-09-28	2012-08-27	人民币	4.86%	50,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营业部	2009-11-03	2012-06-27	人民币	4.86%	75,0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营业部	2009-12-28	2012-04-27	人民币	4.86%	29,000,000.00	-
					<u>893,000,000.00</u>	<u>545,000,000.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其他流动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融资券	<u>500,000,000.00</u>	<u>500,000,000.00</u>

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9 日发行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5 亿元(2010 年度发行的 5 亿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1 年 9 月 10 日到期并偿还), 按面值发行, 期限为一年, 票面年利率为 6.36%, 债券到期时支付本金和利息。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该债券的应计利息为 11,748,333.33 元(附注五(22))。

(26) 长期借款

	币种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i)	人民币	250,000,000.00	1,101,000,00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70,000,000.00	70,000,000.00
		<u>320,000,000.00</u>	<u>1,171,000,000.00</u>

-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756,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保证期间	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经济开发区支行	100,000,000.00	2010.09.29-2013.09.29	到期后两年内	否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80,000,000.00	2010.07.20-2013.07.18	到期后两年内	否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70,000,000.00	2011.04.28-2014.04.28	到期后两年内	否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无银行保证借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25,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的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无银行保证借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20,000,000.00 元)系由本公司和本公司的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99%(2010 年 12 月 31 日: 5.3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长期借款(续)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2010-09-29	2013-09-29	人民币	5.99%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盛京银行沈阳市景星支行	2010-07-20	2013-07-18	人民币	5.99%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04-28	2014-04-28	人民币	5.99%	70,000,000.00	-

辽宁省分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分行

2010-07-28	2013-07-28	人民币	5.99%	<u>70,000,000.00</u>	<u>-</u>
				<u>320,000,000.00</u>	<u>180,000,000.00</u>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a)	<u>313,883,723.07</u>	<u>357,490,639.19</u>
(a) 递延收益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国债转贷基金补助(i)	148,917,142.33	169,094,284.90
贴息资金(ii)	17,916,666.70	20,416,666.70
专项补助款	10,773,336.11	11,405,105.28
工业发展资金补助(iii)	133,776,577.93	156,574,582.31
补贴资金(iv)	<u>2,500,000.00</u>	<u>-</u>
	<u>313,883,723.07</u>	<u>357,490,639.19</u>

(i) 经辽财企[2005]265号文及辽财指企[2005]151号文批复，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于2005年收到用于建设13万吨/年丙烯酸及酯生产装置的国债专项资金7,248万元，并于2007年起在14年内摊销。该项目于2007年4月完工。

经沈财指工[2006]74号文及沈财工[2006]305号文批复，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于2006年收到用于50万吨/年催化热裂解(CPP)制乙烯和27万吨/年聚氯乙烯建设项目的国债专项资金15,000万元，并将于2010年起在4至14年内摊销。该项目于2010年3月完工。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续)

(ii) 经沈经[2006]58号文批复，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于2006年收到用于重油催化热裂解(CPP)制乙烯产业化项目的重大科技专项资金25,000,000元，该专项资金以贷款贴息方式拨付，该项目于2010年3月完工，并于2010年起在4至14年内摊销。

(iii) 经沈开经发发[2010]33号文批复，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于2010年收到50万吨/年催化热裂解(CPP)制乙烯产业化项目的工业发展资金补助182,421,100.00元，用于CPP项目的设备购置，以替代于2009年度收到的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政府补助，并于2010年起在6至10年内摊销。该项目于2010年3月完工。于2010年11月，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已将原收到的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的款项182,421,100.00元退回。

(iv) 2011年9月1日经沈阳开发区财政局批复，将2004年为本公司建设PVC生产基地拨付的3,500,000.00元财政借款作为政府补助给予本公司，并于2011年起在7年内进行摊销。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股本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33,800,000.00	-	-	33,800,000.00
其他内资持股	106,549.30	-	-	106,549.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6,549.30	-	-	106,549.30
	<u>33,906,549.30</u>	<u>-</u>	<u>-</u>	<u>33,906,549.3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627,021,978.70</u>	<u>-</u>	<u>-</u>	<u>627,021,978.70</u>
	<u>660,928,528.00</u>	<u>-</u>	<u>-</u>	<u>660,928,528.00</u>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33,800,000.00	-	-	33,800,000.00
其他内资持股	106,549.30	-	-	106,549.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6,549.30	-	-	106,549.30
	<u>33,906,549.30</u>	<u>-</u>	<u>-</u>	<u>33,906,549.3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u>627,021,978.70</u>	<u>-</u>	<u>-</u>	<u>627,021,978.70</u>
	<u>660,928,528.00</u>	<u>-</u>	<u>-</u>	<u>660,928,528.00</u>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3月22日实施后，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1至3年不等的限售期，由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169,686,560股份目前已全部实现流通。此外，非流通股股东于2008年定向增发时增持的26,000,000股份，于2009年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增加至33,800,000股，限售期为三年。于2011年12月31日，由于相关手续尚未完成，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尚未实现流通。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资本公积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u> </u>			<u> </u>

股本溢价	1,328,661,698.41	-	-	1,328,661,698.41
其他资本公积	23,578,573.53	-	-	23,578,573.53
	<u>1,352,240,271.94</u>	<u>-</u>	<u>-</u>	<u>1,352,240,271.94</u>
	<u>2009年12月31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10年12月31日</u>
股本溢价	1,328,661,698.41	-	-	1,328,661,698.41
其他资本公积	23,578,573.53	-	-	23,578,573.53
	<u>1,352,240,271.94</u>	<u>-</u>	<u>-</u>	<u>1,352,240,271.94</u>

(30) 盈余公积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5,847,492.93	11,002,607.56	-	256,850,100.49
	<u>2009年12月31日</u>	<u>本年提取</u>	<u>本年减少</u>	<u>2010年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1,790,726.96	4,056,765.97	-	245,847,492.9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11 年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02,607.56 元 (2010 年：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共 4,056,765.97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未分配利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提取比例	金额	提取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753,338,978.29	-	542,557,209.73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652,969.07	-	214,838,534.5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02,607.56)	10%	(4,056,765.97)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951,989,339.80</u>		<u>753,338,978.29</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52,167,540.11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46,044,836.77 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 6,122,703.34 元(2010 年：19,816,380.29 元)。

(3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1,310,603.41)	(2,563,205.41)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	375,065.27
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	(516,402.41)
	<u>(1,310,603.41)</u>	<u>(2,704,542.5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968,786,469.73	7,450,352,311.04
其他业务收入	123,407,151.45	33,727,876.33
	<u>10,092,193,621.18</u>	<u>7,484,080,187.37</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8,958,574,994.51	6,487,117,597.11
其他业务成本	112,143,767.19	29,903,767.65
	<u>9,070,718,761.70</u>	<u>6,517,021,364.76</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石油化工行业	8,017,585,821.51	7,378,167,914.05	5,678,895,686.86	4,941,153,956.83
氯碱化工行业	1,927,957,806.14	1,562,198,804.38	1,735,643,562.77	1,517,732,716.42
轮胎模具行业	23,242,842.08	18,208,276.08	35,813,061.41	28,230,923.86
	<u>9,968,786,469.73</u>	<u>8,958,574,994.51</u>	<u>7,450,352,311.04</u>	<u>6,487,117,597.11</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04,609,985.96	95,305,547.27	17,128,261.19	14,662,147.99
租金	17,139,404.20	16,628,326.47	14,970,507.75	14,759,519.16
劳务收入	1,595,306.09	209,893.45	1,588,770.15	482,100.50
其他	62,455.20	-	40,337.24	-
	<u>123,407,151.45</u>	<u>112,143,767.19</u>	<u>33,727,876.33</u>	<u>29,903,767.6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2,238,360,599.07 元(2010 年: 2,216,889,756.45 元), 占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22.18% (2010 年: 29.62%),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宁销售分公司)	1,632,163,994.87	16.17%
秦皇岛东奥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219,148,754.79	2.17%
浙江永和胶粘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34,964,292.31	1.34%
北京通海工贸有限公司	129,760,352.14	1.29%
沈阳燃气有限公司	122,323,204.96	1.21%
	<u>2,238,360,599.07</u>	<u>22.18%</u>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缴标准
消费税	286,348,026.53	255,534,611.16	(i)
营业税	1,159,349.50	1,094,096.17	(ii)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262,030.57	27,840,820.18	(iii)

教育费附加	<u>28,373,790.82</u>	<u>15,908,629.11</u>	(iv)
	<u>356,143,197.42</u>	<u>300,378,156.62</u>	

- (i) 消费税按应纳税石油化工类产品销售量为计税依据(附注三);
- (ii) 营业税的计缴标准为应纳税营业额的 3%和 5%;
- (iii)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为计税依据;
- (iv) 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为计税依据。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销售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运输费用	69,343,901.94	66,720,249.40
人员费用	11,546,288.96	8,639,673.53
租赁费	6,816,340.50	6,223,160.86
装卸费	6,510,266.28	6,197,196.55
折旧费用	2,566,448.81	2,571,692.75
差旅费	2,239,532.26	2,226,258.97
业务招待费	855,723.70	787,241.90
保险费	676,963.12	890,267.00
通讯费	442,887.10	383,027.14
办公费	263,993.61	408,372.64
维修费	4,335.00	2,702,861.45
其他	2,872,792.57	2,272,795.25
	<u>104,139,473.85</u>	<u>100,022,797.4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管理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人员费用	79,353,987.71	72,619,184.78
研究与开发支出	57,579,673.12	46,766,159.93
税费	41,713,636.48	30,705,393.60
维修费用	19,960,409.92	25,577,119.51
折旧费用	11,958,228.41	15,013,822.63
咨询费	10,616,000.00	253,940.00
无形资产摊销	10,528,008.13	5,132,724.58
河道费	7,357,130.37	4,357,924.41
取暖费	6,938,772.72	8,593,635.92
能源动力费	6,269,852.99	6,394,928.20
业务招待费	4,697,664.11	4,632,053.35

物料消耗	3,237,779.73	1,960,579.78
差旅费	2,378,000.26	1,564,744.59
办公费	1,697,981.15	2,285,364.43
劳务费	1,240,619.24	952,406.73
保险费	857,232.60	1,083,942.41
防洪消防安保	730,757.04	653,275.82
上市公司费用	683,000.00	610,000.00
其他	11,434,188.06	6,095,893.031
	<u>279,232,922.04</u>	<u>235,253,093.7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财务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126,199,690.42	107,822,740.74
减：利息收入	(2,495,035.02)	(1,174,419.96)
汇兑损益	400,024.28	496,627.69
票据贴现息	1,770,452.74	2,194,396.46
银行手续费	2,748,812.27	2,428,160.02
	<u>128,623,944.69</u>	<u>111,767,504.95</u>

(38) 投资收益

	2011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u>13,005,244.60</u>	<u>-</u>

(39) 资产减值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损失	1,330,092.49	4,027,116.5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270,869.99
存货跌价损失	23,955,581.66	22,697,069.61
	<u>25,285,674.15</u>	<u>27,995,056.1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 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73,537.13	142,488.25	373,537.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73,537.13	142,488.25	373,537.13
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813,310.18	5,560,541.75	1,813,310.18
债务重组收益	1,383,355.14	-	1,383,355.14
政府补助(a)	108,243,600.44	23,724,249.54	108,243,600.44
罚款及赔偿金收入	35,935.00	155,000.91	35,935.00
其他	46,787.35	178,869.17	46,787.35
	<u>111,896,525.24</u>	<u>29,761,149.62</u>	<u>111,896,525.24</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扶持基金	-	13,300.00
中国驰名商标奖励(i)	3,500,000.00	-
省长质量奖暨辽宁名牌产品表彰(i)	800,000.00	-
沈阳市科技计划扶持资金(ii)	1,000,000.00	-
国债转贷基金补助摊销(iii)	20,177,142.57	17,677,143.14
贴息资金(iv)	2,500,000.00	2,083,333.30
工业发展资金补助摊销(v)	22,798,004.38	3,048,513.49
补贴资金(vi)	500,000.00	-
税费返还(vii)	55,535,255.66	-
其他	1,433,197.83	901,959.61
	<u>108,243,600.44</u>	<u>23,724,249.54</u>

(i) 本公司“星塔”商标本年度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裁定为中国驰名商标((2011)商标异字第 18762 号)，收到的沈阳市财政局。

(ii) 本公司为发展生产四氧化硅以及白炭黑产业化收到的沈阳市财政局拨款。

(iii)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为建设 13 万吨/年丙烯酸及酯生产装置及 50 万吨/年催化热裂解 CPP 制乙烯收到的沈阳市财政局拨款(附注五(27)(a))。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iv)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为建设 50 万吨/年催化热裂解 CPP 制乙烯收到的沈阳市财政局的拨款(附注五(27)(a))。

- (v)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为建设50万吨/年催化热裂解CPP制乙烯收到的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的拨款(附注五(27)(a))。
- (vi) 2011年9月沈阳开发区财政局将2004年为本公司建设PVC生产基地拨付的3,500,000.00元财政借款作为政府补助一次性给予本公司作为奖励(附注五(27)(a))。
- (vii)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10]66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因进口燃料油用于生产乙烯等化工产品占其用燃料油生产产品总量的50%以上,从而享受规定的退免消费税政策。

(41) 营业外支出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 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损失	-	4,162,222.66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8,270.46	16,585.50	1,138,270.46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38,270.46	16,585.50	1,138,270.46
债务重组损失	9,400.00	457,600.00	9,400.00
环保罚款支出	312,252.52	482,104.83	312,252.52
其他	24,000.00	2,777.97	24,000.00
	<u>1,483,922.98</u>	<u>5,121,290.96</u>	<u>1,483,922.98</u>

(42) 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7,121,599.59	2,589,166.94
递延所得税	3,532,613.84	2,888,524.71
	<u>40,654,213.43</u>	<u>5,477,691.65</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润总额	251,467,494.19	216,282,072.4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62,866,873.55	54,070,518.10

税收优惠的影响	(15,056,321.00)	(8,732,417.54)
非应纳税收入	(10,399,740.59)	-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038,639.36	10,439,163.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076,621.98)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81,384.09	3,657,745.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	(1,679.28)
国产设备采购抵减所得税	-	(53,955,638.28)
所得税费用	<u>40,654,213.43</u>	<u>5,477,691.65</u>

(43)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09,652,969.07	214,838,534.5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660,928,528.00</u>	<u>660,928,528.00</u>
基本每股收益	<u>0.32</u>	<u>0.33</u>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1)	-

(b) 稀释后每股收益

稀释后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1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0 年度：无)，因此，稀释后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租金收入	17,139,404.20	14,970,507.75
利息收入	2,495,035.02	1,174,419.96
罚款违约金收入	35,935.00	155,000.91
政府补助	5,465,000.00	-
其他	<u>18,433,999.02</u>	<u>23,437,357.29</u>
	<u>43,569,373.24</u>	<u>39,737,285.91</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运输费	69,343,901.94	66,720,249.40
维修费	19,964,744.92	28,279,980.96
租赁费	6,816,340.50	6,223,160.86
水电费	6,269,852.99	6,394,928.20
业务招待费	5,553,387.81	5,419,295.25
其他	23,395,384.05	52,874,618.90
	<u>131,343,612.21</u>	<u>165,912,233.57</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	<u>1,000,000.00</u>	<u>185,731,100.00</u>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因变更政府补助主体而需暂还的 现金(附注五(27)(a)(iii))	<u>-</u>	<u>(182,421,100.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210,813,280.76	210,804,380.75
加: 资产减值损失	25,285,674.15	27,995,056.16
固定资产折旧	419,226,311.87	379,994,967.17
无形资产摊销	24,357,011.55	18,100,332.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84,192.64	5,322,396.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的损失(减: 利得)	764,733.33	(125,902.75)
投资收益	(13,005,244.60)	-
递延收益摊销	(47,243,344.78)	(23,710,949.54)
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损失	-	4,162,222.66
财务费用	126,199,690.42	107,822,740.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532,613.84	2,888,524.71

存货的减少/(增加)	119,710,398.78	(110,204,249.95)
受限制使用资金的(增加)/减少	(1,018,518.88)	22,728,150.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770,048,235.74)	28,745,895.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3,816,723.21	42,653,17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0,375,286.55</u>	<u>717,176,737.54</u>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9,545,557.34	366,086,628.7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366,086,628.79)</u>	<u>(182,130,058.09)</u>
现金净增加额	<u>(216,541,071.45)</u>	<u>183,956,570.7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处置子公司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子公司的价格(附注四(3))	5,902,200.00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02,200.00	-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954,000.83)</u>	<u>-</u>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4,948,199.17</u>	<u>-</u>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流动资产	81,868,826.66	-
非流动资产	49,419,014.05	-
流动负债	<u>(138,624,512.76)</u>	<u>-</u>
	<u>(7,336,672.05)</u>	<u>-</u>

(c) 现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49,545,557.34	366,086,628.79
其中：库存现金	102,490.35	91,261.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9,443,066.99	365,995,366.80

年末现金余额

149,545,557.34

366,086,628.79

DRAFT

六 分部报告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于 2011 年度，本公司有 4 个报告分部，分别负责生产并销售氯碱化工产品、石油化工产品、轮胎模具产品和提供槽车运输服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双方约定的价格确定，资产及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六 分部报告(续)

(a) 2011 年度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氯碱化工业务	石油化工业务	轮胎模具业务	槽车运输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191,638,333.34	7,868,702,669.39	24,390,726.45	7,461,892.00	-	-	10,092,193,621.18
分部间交易收入	62,150,749.51	272,138,609.59	-	-	-	(334,289,359.10)	-
利息收入	1,294,510.28	1,196,566.48	3,370.81	587.45	-	-	2,495,035.02
利息费用	2,517,588.59	122,532,715.99	1,149,385.84	-	-	-	126,199,690.42
资产减值损失	1,773,652.17	23,512,021.98	-	-	-	-	25,285,674.15
折旧费和摊销费	83,242,353.04	362,377,051.37	4,492,750.41	1,455,361.24	-	-	451,567,516.06
利润/(亏损)总额	132,411,374.33	82,708,771.32	(4,614,514.53)	(1,126,705.57)	-	42,088,568.64	251,467,494.19
所得税费用	(18,701,175.20)	(21,953,038.23)	-	-	-	-	(40,654,213.43)
净利润/(亏损)	113,710,199.13	60,755,733.09	(4,614,514.53)	(1,126,705.57)	-	42,088,568.64	210,813,280.76
资产总额	2,020,886,167.39	5,595,561,475.97	-	12,040,137.96	27,216,492.24	(819,007,092.40)	6,836,697,181.16
负债总额	923,675,865.75	3,473,521,550.14	-	25,904,057.99	-	(807,101,929.54)	3,615,999,544.34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471,815.00	773.40	-	-	-	472,588.4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5,497,318.41	522,263,666.29	-	4,060,800.00	-	(12,884,375.38)	548,937,409.32

六 分部报告(续)

(b) 2010 年度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氯碱化工业务	石油化工业务	轮胎模具业务	槽车运输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748,583,789.30	5,691,575,243.70	37,819,522.37	6,101,632.00	-	-	7,484,080,187.3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3,692,494.54	158,221,072.13	-	-	-	(291,913,566.67)	-
利息收入	501,926.33	666,566.25	5,558.63	368.75	-	-	1,174,419.96
利息费用	(2,699,536.25)	(103,351,434.49)	(1,771,770.00)	-	-	-	(107,822,740.74)
资产减值损失	2,991,425.79	22,933,551.04	2,070,079.33	-	-	-	27,995,056.16
折旧费和摊销费	84,482,882.52	309,830,216.58	7,273,631.37	1,830,966.14	-	-	403,417,696.61
利润/(亏损)总额	39,955,300.61	193,594,961.62	(14,133,064.23)	(2,789,724.33)	-	(345,401.27)	216,282,072.40
所得税费用	(10,421,442.40)	4,943,750.75	-	-	-	-	(5,477,691.65)
净利润/(亏损)	29,533,858.21	198,538,712.37	(14,133,064.23)	(2,789,724.33)	-	(345,401.27)	210,804,380.75
资产总额	1,838,526,933.03	5,419,921,691.00	132,026,502.06	9,459,786.55	30,900,262.89	(557,404,487.32)	6,873,430,688.21
负债总额	888,328,072.97	3,359,171,243.96	139,093,359.86	22,197,001.01	-	(545,009,718.20)	3,863,779,959.60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250.00	1,020.00	-	-	-	1,270.0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51,046,205.70	291,963,412.22	116,866.88	-	-	(12,394,769.12)	330,731,715.68
---------------------	---------------	----------------	------------	---	---	-----------------	----------------

DRAFT

六 分部信息(续)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列示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对外交易收入		
中国	10,045,562,106.33	7,449,621,514.46
其他国家/地区	46,631,514.85	34,458,672.91
	<u>10,092,193,621.18</u>	<u>7,484,080,187.37</u>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被划分至石油化工业务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1,632,163,994.87 元, 占本公司及子公司营业收入的 16.17%。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沈阳市	王大壮	石油化工产品、设备、压力容器、PVC 手套、人造皮制造等	24338037-8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u>103,190,000.00</u>	-	-	<u>103,190,0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u>33.08%</u>	<u>33.08%</u>	<u>33.08%</u>	<u>33.08%</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系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之控股股东控制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华凌涂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沈阳石蜡化工总厂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岛海建化学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锦西化工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系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蓝星石化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四平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甘肃蓝星清洗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橡集团沈阳橡胶研究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

(a)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给关联方的产品以及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的价格以双方约定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b) 购销商品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61,508.02	0.01%	-	-
四平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606,825.00	0.01%	-	-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0,129.30	-	-	-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80,368.00	0.12%	315,000.00	0.15%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68,068.37	0.11%	29,914.52	0.01%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采购丙烯	6,526,095.84	0.07%	17,129,198.09	0.26%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	-	164,102.56	-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劳保	5,384.61	-	35,897.44	-
蓝星石化有限公司	采购渣油	-	-	6,704,778.89	0.10%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833,000.00	0.35%	-	-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丙烯	7,913,763.54	0.09%	14,978,235.18	0.23%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949,663.00	0.40%	1,134,683.76	0.54%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063,511.54	0.45%	-	-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公司	采购设备	3,699,358.97	1.55%	-	-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续)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接受清洗服务	416,349.03	0.17%	1,034,024.48	0.49%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租赁服务	360,000	5.24%	360,000.00	5.72%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接受监理服务	512,900.00	0.22%	1,085,006.00	0.52%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接受设计服务	805,758.94	0.34%	483,581.96	0.23%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培训服务	162,285.00	85.92%	-	-

销售商品: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白炭黑	129,230.77	-	19,487.18	-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丙烯	60,464,033.33	0.61%	9,907,890.60	0.13%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聚乙烯	24,533,162.40	0.25%	29,162,727.56	0.39%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销售丙烯	68,083,936.87	0.68%	31,874,044.79	0.43%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白炭黑	4,733,367.52	0.05%	11,345,193.26	0.15%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830,769.23	0.01%	1,902,441.71	0.03%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销售白炭黑	42,153.83	-	-	-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2,603,760.68	0.03%	1,405,128.21	0.02%
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	-	2,572,649.57	0.03%
甘肃蓝星清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聚乙烯	15,113,170.94	0.15%	-	-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销售液化气	13,896,395.58	0.14%	-	-
中橡集团沈阳橡胶研究设计院	销售白炭黑	33,846.16	-	-	-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销售模具	2,230,769.23	0.02%	-	-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销售石油	1,198,915.44	0.01%	-	-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购销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2011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将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附注四(3)(b))。上述金额为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处置日的关联交易额。

(c) 股权转让

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将其下属子公司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予本公司之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附注四(3)，附注十)。

于2011年8月31日，本公司将其下属子公司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98%的股权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85%的股权转让予本公司之母公司沈阳化工集团(附注四(3)，附注十)。

(d) 租赁

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01-01	2011-12-31	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360,000.00

(e) 接受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07-03-22	2014-02-21	否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11-14	2014-11-14	否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11-15	2014-11-15	否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1-11-18	2014-11-18	否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11-21	2014-11-21	否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11-24	2014-11-24	否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11-29	2014-11-29	否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5-09-16	2014-03-23	否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9-06-26	2014-06-26	否
		<u>500,000,000.00</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f) 资金拆借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07-18	2012-05-31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06-10	2011-11-25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1-11-25	2012-05-31
	<u>51,000,000.00</u>		

(g)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3,639,739.00</u>	<u>2,420,327.00</u>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化工橡胶桂林有限公司	-	-	232,000.00	(23,200.00)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	-	2,183,600.00	-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	1,656,332.55	-
	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	-	-	863,243.55	(86,324.36)
				1,882,400.0	
	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	-	0	-
	华凌涂料有限公司	13,740.37	(13,740.37)	13,740.37	(13,740.37)
		<u>13,740.37</u>	<u>(13,740.37)</u>	<u>6,831,316.47</u>	<u>(123,264.73)</u>
		13,740.37	(13,740.37)	6,831,316.47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	-	35,843.27	-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	1,244,308.50	-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51,079.20	-	-	-
		<u>51,079.20</u>	-	<u>1,280,151.77</u>	-
		51,079.20	-	1,280,151.77	-

除上述应收款项外，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有人民币 120,254,744.22 元存放在同受本公司之最终控股股东控制的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计入货币资金(2010 年 12 月 31 日：298,953,737.45)(附注五(1))。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锦西化工研究院	-	3,589.75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5,250.00	-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	68,000.00
	大庆中蓝石化有限公司	-	5,187,054.65
	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80,732.00	213,256.00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70,329.38	11,441.00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985,006.00
	黑龙江昊华化工有限公司	-	571,384.43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3,150.00	-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9,750.00	-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59,873.64	-
		<u>329,085.02</u>	<u>7,039,731.83</u>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4,771,859.65	24,598,415.76
	北京天久凯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48,824.11	-
	华夏汉华化工装备公司	2,260,030.00	-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13,206.55	1,349,000.00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19,976.00	-
	杭州(火炬)西斗门膜工业有限公司	-	401,156.00
	化工部长沙设计研究院	143,906.88	23,253.66
	蓝星沈阳轻工机械设计研究所	1,613,130.26	690,583.48
	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791.00	55,791.00
	沈阳石蜡化工总厂	3,399.56	3,399.56
		<u>40,030,124.01</u>	<u>27,121,599.46</u>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	70,752.80	1,809,154.50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181,451.80	-
	青岛橡六集团有限公司	30,638.02	30,638.02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	52,495.20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	0.81
	青岛海建化学有限公司	-	104.00
	蓝星(成都)新材料有限公司	-	6,300.00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441,131.40	-
	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	200.00	-
		<u>2,724,174.02</u>	<u>1,898,692.53</u>

*2011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将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附注四(3)(b))。

(6)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租赁承诺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租入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担保承诺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接受担保承诺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420,000,000.00	1,065,000,000.00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	-	130,000,000.00
	<u>1,420,000,000.00</u>	<u>1,195,000,000.00</u>

八 或有事项

(1) 诉讼事项

于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与沈阳高压成套开关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诉讼事项仍在审理过程中(于2010年12月31日，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已确认负债1,582,149.20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之日，本公司认为由于上述诉讼事项导致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任何损失的可能性很小，本公司及子公司并未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作为额外的负债拨备。

(2) 担保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沈阳红梅味精股份有限公司(“沈阳红梅味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3,073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沈阳红梅味精已归还光大银行沈阳分行借款15,000,000.00元，另获悉，光大银行查封的债务人土地目前正在进行拍卖的过程中。此或有事项正在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协调解决中，在未完全处理前，相关连带担保责任暂未免除。本公司认为最终导致本公司承担损失/偿付的可能性很小，因此未对该担保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8,479,179.04	27,459,825.29
无形资产	27,438,511.14	27,438,511.14
	<u>45,917,690.18</u>	<u>54,898,336.43</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u>1,575,970.30</u>	<u>3,993,600.00</u>

九 承诺事项(续)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十 终止经营

(a) 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将拥有的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予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终止经营收入*	7,525,099.66	12,037,965.63
减：终止经营成本和费用	<u>(7,233,497.84)</u>	<u>(11,550,350.14)</u>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291,601.82	487,615.49
减：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u>(72,900.46)</u>	<u>(121,903.87)</u>
终止经营净利润	<u>218,701.36</u>	<u>365,711.62</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218,701.36	365,711.62

*沈阳金脉石油有限公司从事加油站业务，其收入包含在石油化工业务板块中。

(b) 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将拥有的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98%的股权及其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全部转让予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终止经营收入*	24,397,232.45	37,827,221.37
减：终止经营成本和费用	<u>(29,011,746.98)</u>	<u>(49,412,285.60)</u>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u>(4,614,514.53)</u>	<u>(11,585,064.23)</u>
减：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u>(4,614,514.53)</u>	<u>(11,585,064.23)</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终止 经营净利润	(4,522,224.24)	(11,353,362.95)
----------------------------	----------------	-----------------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生生轮胎模具有限公司从事轮胎模具销售及维修业务，其收入包含在轮胎模具业务板块中。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轮胎模具业务板块不再存在。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及子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均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11 年度及 20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4,861.54
应收款项	748,016.07
	<u>1,262,877.61</u>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506,337.64
应收款项	857,656.41
	<u>7,363,994.05</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26,287.76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约 736,399.41 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320,000,00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902,000,000.00 元)(附注五(26))。

本公司及子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1 年度及 2010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06,400.00 元(2010 年度：约 249,210.00 元)。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以及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化工财务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及子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及子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及子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及子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项金融资产(扣除坏账准备)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5,891,443.99	-	-	165,891,443.99
应收款项	274,829,997.72	-	-	274,829,997.72
	<u>440,721,441.71</u>	<u>-</u>	<u>-</u>	<u>440,721,441.71</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69,066,733.33	-	-	669,066,733.33
应付款项	808,572,886.31	-	-	808,572,886.31
长期借款	-	277,523,611.11	80,965,111.11	358,488,722.22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915,617,280.00	-	-	915,617,280.00
其他流动负债	520,405,000.00	-	-	520,405,000.00
	<u>2,913,661,899.64</u>	<u>277,523,611.11</u>	<u>80,965,111.11</u>	<u>3,272,150,621.86</u>
	2010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81,413,996.56	-	-	381,413,996.56
应收款项	287,793,354.80	-	-	287,793,354.80
	<u>669,207,351.36</u>	<u>-</u>	<u>-</u>	<u>669,207,351.36</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2,828,901.00	-	-	282,828,901.00
应付款项	893,910,475.14	-	-	893,910,475.14
长期借款	-	1,000,578,650.00	289,040,625.00	1,289,619,275.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570,401,775.00	-	-	570,401,775.00
其他流动负债	511,480,000.00	-	-	511,480,000.00
	<u>2,258,621,151.14</u>	<u>1,000,578,650.00</u>	<u>289,040,625.00</u>	<u>3,548,240,426.14</u>

(4) 公允价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不大。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64,572,415.32	65,719,602.59
减：坏账准备	(47,597,013.51)	(46,870,672.84)
	<u>16,975,401.81</u>	<u>18,848,929.7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6,842,699.20	17,311,601.69
一到二年	-	1,083,131.92
二到三年	1,083,131.92	3,311,638.55
三到四年	3,212,263.05	2,286,506.57
四到五年	2,286,506.57	837,829.20
五年以上	41,147,814.58	40,888,894.66
	<u>64,572,415.32</u>	<u>65,719,602.59</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2,812,374.99	66.30%	(35,367,272.61)	82.61%	41,615,815.14	63.32%	(34,448,645.31)	82.78%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一)	8,665,432.71	13.42%	-	-	10,616,454.70	16.16%	-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二)	13,094,607.62	20.28%	(12,229,740.90)	93.40%	13,487,332.75	20.52%	(12,422,027.53)	92.10%
	<u>64,572,415.32</u>	<u>100.00%</u>	<u>(47,597,013.51)</u>	<u>73.71%</u>	<u>65,719,602.59</u>	<u>100.00%</u>	<u>(46,870,672.84)</u>	<u>71.32%</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于2011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3,615,963.14	(3,615,963.14)	100.00%	(i)

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2,986,842.54	(2,986,842.54)	100.00%	(ii)
辽宁营口辽河造纸厂	2,836,607.00	(2,836,607.00)	100.00%	(iii)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709,631.06	(2,709,631.06)	100.00%	(iv)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98,815.88	(124,940.79)	5.00%	(v)
其他	<u>28,164,515.37</u>	<u>(23,093,288.08)</u>	81.99%	
	<u>42,812,374.99</u>	<u>(35,367,272.61)</u>		

-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3,615,963.14 元。因对方公司在法院裁决执行后仍然无力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款项 2,986,842.54 元。因对方公司已长期停产，本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辽宁营口辽河造纸厂款项 2,836,607.00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五年以上，且其与本公司已无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i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2,709,631.06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达五年以上，且其与本公司已无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款项 2,498,815.88 元。对方客户拖欠本公司款项一年以内，其与本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该公司信誉度一直良好，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对于该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对其款项计提部分坏账准备。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801,218.80	6.12%	(40,060.94)	5.00%	894,480.64	6.63%	(44,724.03)	5.00%
一到二年	-	-	-	-	207,417.74	1.54%	(62,225.32)	30.00%
二到三年	207,417.74	1.58%	(103,708.88)	50.00%	140,712.39	1.04%	(70,356.20)	50.00%
三到四年	41,336.89	0.32%	(41,336.89)	100.00%	261,236.35	1.94%	(261,236.35)	100.00%
四到五年	261,236.35	1.99%	(261,236.35)	100.00%	208,310.92	1.54%	(208,310.92)	100.00%
五年以上	11,783,397.84	89.99%	(11,783,397.84)	100.00%	11,775,174.71	87.31%	(11,775,174.71)	100.00%
	<u>13,094,607.62</u>	<u>100.00%</u>	<u>(12,229,740.90)</u>	<u>93.40%</u>	<u>13,487,332.75</u>	<u>100.00%</u>	<u>(12,422,027.53)</u>	<u>92.10%</u>

(e)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于2010年12月31日前累积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收回部分以前年度款项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内, 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对其余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337.85)	3,397.0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收回长账龄货款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内, 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对其余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41,683.70)	2,178.16
沈阳化工厂庆新福利厂	本年收回部分以前年度款项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两年以上, 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对其余额计提了部分坏账准备。	(49,402.75)	46,902.75
沈阳长桥胶带有限公司	本年收回部分以前年度款项	对方公司拖欠款项一年以内, 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仍保持业务往来关系。本公司按照对于其余款项可回收性的最佳估计, 对其余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12,203.26)	12,203.26
其他			(142,511.27)	142,511.27
			<u>(374,138.83)</u>	<u>207,192.51</u>

(f) 于20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g)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8,665,432.71	一年以内	13.42%
丹东鸭绿江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公司	3,615,963.14	五年以上	5.60%
新宾恒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公司	2,986,842.54	五年以上	4.63%
辽宁营口辽河造纸厂	第三方公司	2,836,607.00	五年以上	4.39%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公司	2,709,631.06	三到四年	4.20%
		<u>20,814,476.45</u>		<u>32.23%</u>

(h)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华凌涂料有限公司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13,740.37	0.02%	(13,740.37)	13,740.37	0.02%	(13,740.37)
与本公司同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 子公司	8,665,432.71	13.42%	-	10,616,454.70	16.15%	-
	<u>8,679,173.08</u>	<u>13.44%</u>	<u>(13,740.37)</u>	<u>10,630,195.07</u>	<u>16.17%</u>	<u>(13,740.37)</u>

(2)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936,944.66	705,622.31
代垫款项	816,474,707.44	597,688,360.18
应收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款	-	53,577,099.92
	<u>817,411,652.10</u>	<u>651,971,082.41</u>
减: 坏账准备	<u>(17,902,846.47)</u>	<u>(18,177,484.74)</u>
	<u>799,508,805.63</u>	<u>633,793,597.67</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项中主要为本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的代垫款项。其中包含本公司将发行短期融资券所募集资金 5 亿元借予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使用及相应利息共计 511,748,333.33; 其余代垫款无利息与固定还款期。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799,603,784.16	567,505,668.36
一到二年	-	50,868,333.33
二到三年	450.00	200,000.00
三到四年	200,000.00	-
四到五年	-	15,520,000.00
五年以上	17,607,417.94	17,877,080.72
	<u>817,411,652.10</u>	<u>651,971,082.41</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9,833,338.20	2.43%	(17,256,555.05)	87.01%	19,605,685.91	3.00%	(17,261,530.54)	88.04%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一)	796,932,022.48	97.49%	-	-	631,449,442.30	96.85%	-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二)	646,291.42	0.08%	(646,291.42)	100.00%	915,954.20	0.14%	(915,954.20)	100.00%
	<u>817,411,652.10</u>	<u>100.00%</u>	<u>(17,902,846.47)</u>	<u>2.19%</u>	<u>651,971,082.41</u>	<u>100.00%</u>	<u>(18,177,484.74)</u>	<u>2.79%</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2011年12月31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需单独评价计提坏账准备与否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6,121,174.33	(6,121,174.33)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公司	4,707,351.40	(4,707,351.40)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市沈花化工厂	737,193.11	(737,193.11)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沈阳市树脂厂	613,810.21	(613,810.21)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山西省最高人民法院	711,184.66	(711,184.66)	100.00%	账龄过长,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	6,942,624.49	(4,365,841.34)	62.88%	
	<u>19,833,338.20</u>	<u>(17,256,555.05)</u>	<u>87.01%</u>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五年以上	646,291.42	100.00%	(646,291.42)	100.00%	915,954.20	100.00%	(915,954.20)	100.00%

(e) 于2011年12月31日，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10年：无)

(f) 于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2010年12月31日：无)。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g) 于2011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727,604,270.54	4 一年以内	89.01%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48,732,298.86	6 一年以内	5.96%
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553,028.58	8 一年以内	2.51%
沈阳化工厂实业总公司	第三方公司	6,121,174.33	五年以上	0.75%
沈阳市石油化学工业供销公司	第三方公司	4,707,351.40	五年以上	0.58%
		<u>807,718,123.71</u>		<u>98.81%</u>

(h)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727,604,270.54	89.01%	-	508,314,395.36	77.97%	-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48,732,298.86	5.96%	-	42,811,553.26	6.57%	-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15,520,000.00	2.38%	-
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553,028.58	2.52%	-	11,179,807.17	1.71%	-
		<u>796,889,597.98</u>	<u>97.49%</u>	<u>-</u>	<u>577,825,755.79</u>	<u>88.63%</u>	<u>-</u>

*2011年本公司将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98%股权转让给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附注四(3)(b))。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u>1,874,246,769.35</u>	<u>1,904,397,986.84</u>

本公司及子公司无境外投资，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及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0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34,255,956.38	1,834,255,956.38	-	-	1,834,255,956.38	100.00%	100.00%	-	-	-
沈阳石蜡化工槽车运输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	510,000.00	-	-	510,000.00	51.00%	51.00%	-	-	-
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151,217.49	30,151,217.49	-	(30,151,217.49)	-	-	-	-	-	-
沈阳金碧兰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480,812.97	39,480,812.97	-	-	39,480,812.97	66.00%	66.00%	-	-	-
		<u>1,904,397,986.84</u>	<u>1,904,397,986.84</u>	-	<u>(30,151,217.49)</u>	<u>1,874,246,769.35</u>			-	-	-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732,951,365.27	1,488,228,871.73
其他业务收入	20,483,961.42	18,935,461.76
	<u>1,753,435,326.69</u>	<u>1,507,164,333.49</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391,233,379.02	1,274,838,011.93
其他业务成本	16,442,064.90	15,721,136.44
	<u>1,407,675,443.92</u>	<u>1,290,559,148.37</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氯碱化工产品	1,732,951,365.27	1,391,233,379.02	1,488,228,871.73	1,274,838,011.93
	<u>7</u>	<u>2</u>	<u>3</u>	<u>1,274,838,011.93</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3,083,009.57	10,827,481.72	11,372,011.70	9,834,346.21
劳务收入	1,595,306.09	209,893.45	1,588,770.15	482,100.50
租金收入	5,805,645.76	5,404,689.73	5,974,679.91	5,404,689.73
合计	<u>20,483,961.42</u>	<u>16,442,064.90</u>	<u>18,935,461.76</u>	<u>15,721,136.44</u>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254,623,554.46 元(2010 年: 217,155,173.35 元),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4.52% (2010 年: 14.41%),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张家港保税区丰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8,314,871.75	3.32%
淄博英科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55,687,179.67	3.17%
营口三征有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8,834,964.61	2.79%
丹东五兴化纤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48,154,059.60	2.75%
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	43,632,478.83	2.49%
	<u>254,623,554.46</u>	<u>14.52%</u>

(5) 投资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转让损失	<u>28,441,817.49</u>	<u>-</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二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110,026,075.62	40,567,659.68
加：资产减值损失	1,780,568.56	3,119,532.78
固定资产折旧	62,093,235.27	66,587,924.05
无形资产摊销	4,248,421.39	1,422,62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的损失	524,757.11	16,585.50
投资损失	28,441,817.49	-
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损失	-	4,162,222.66
递延收益摊销	(1,087,857.08)	(587,85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150,024.94	8,018,006.47
存货的增加	(8,211,080.04)	(5,569,796.83)
受限制使用资金的增加	(10,626.98)	(800,131.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27,403,744.99)	36,499,683.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6,191,333.58)	(22,475,17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2,639,742.29)</u>	<u>130,961,284.29</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5,643,922.00	234,521,904.1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234,521,904.17)</u>	<u>(133,669,734.5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08,877,982.17)</u>	<u>100,852,169.60</u>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73,537.13)	(142,488.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8,243,600.44)	(23,724,249.54)
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813,310.18)	(5,560,541.75)
长期股权转让收益	(13,005,244.60)	-
罚款及赔偿金收入	(35,935.00)	(155,000.91)
债务重组收益	(1,383,355.14)	-
持有待售长期资产处置损失	-	4,162,222.6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8,270.46	16,585.50
债务重组损失	9,400.00	457,600.00
环保罚款支出	312,252.52	482,104.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87.35)	(176,091.20)
	<u>(123,417,846.86)</u>	<u>(24,639,858.66)</u>
所得税影响数	28,821,953.92	6,964,378.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9,858.73	109,956.08
	<u>(94,246,034.21)</u>	<u>(17,565,524.01)</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3%	7.40%	0.32	0.33	0.32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5%	6.79%	0.20	0.30	0.20	0.30

三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以下会计报表项目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生较大变动，波动原因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56.51%，主要系本年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超过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所致。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74.07%，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处置子公司沈阳子午线轮胎模具有限公司所致。

3 预付款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预付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96.97%，主要系本年下属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4 存货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货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24.06%，主要系本年存货周转加快所致。

5 在建工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建工程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42.24%，主要系本年 50 万吨/年热裂解(CPP)项目为扩大再生产新增技改项目所致。

6 工程物资

本公司及子公司工程物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370.51%，主要系本年 50 万吨/年热裂解(CPP)项目为新增技改项目购置工程物资所致。

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长期待摊费用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202.37%，主要系本年本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催化剂所致。

三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8 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短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32.65%，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29.31%，主要系本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改变贷款结构，借入部分短期借款并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9 营业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营业收入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34.85%，主要系本年下游市场需求大，本公司产品的平均单价上涨所致。

10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89.38%，主要系本公司于 2010 年底开始摊销的政府补助在 2011 年摊销全年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642.18%，主要系本年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以前年度国产设备采购抵减额使用完毕所致。

十二、其他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6,945,013.04	1,561,245.54	231,153.05	15,065,553.83	73,209,551.70
二、存货跌价准备	50,545,706.74	23,955,581.66		41,919,543.07	32,581,745.3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43,434.95			452,426.36	2,391,008.59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0.00				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79,784.99				1,379,784.99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0.00				0.00
十四、其他	0.00				0.00
合计	141,713,939.72	25,516,827.20	231,153.05	57,437,523.26	109,562,090.61

资产减值损失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30,092.49	4,027,116.56
二、存货跌价损失	23,955,581.66	22,697,069.61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270,869.99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5,285,674.15	27,995,056.1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王大壮、总会计师王毅、会计主管人员范国燕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 载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孙进、程明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上述文件的原件均在公司证券办公室备置，供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阅。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